



2024 年度報告

SVVISION / SV VISION LIMITED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429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承擔全部責任，當中包括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或其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胡陳德姿致華美樂樂投資者函件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6	企業管治報告
32	董事會報告
4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3	獨立核數師報告
6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6	財務摘要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胡陳德姿女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周世耀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天賜先生
孔慶倫先生
文嘉豪先生

合規主任

胡陳德姿女士

公司秘書

徐心兒女士

授權代表

胡陳德姿女士
徐心兒女士

審核委員會

葉天賜先生(主席)
孔慶倫先生
文嘉豪先生

薪酬委員會

孔慶倫先生(主席)
葉天賜先生
文嘉豪先生
胡陳德姿女士

提名委員會

文嘉豪先生(主席)
葉天賜先生
孔慶倫先生
胡陳德姿女士
周世耀先生

核數師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柴灣
嘉業街56號
安全貨倉工業大廈
9樓B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East West Bank

9300 Flair Drive, 4th Fl.

El Monte, CA 91731

The United States

股份代號

8429

本公司網頁

www.svision.io

胡陳德姿致華美樂樂投資者函件

各位股東：

二零二四年對本集團而言是變革之年，我們與Complex Network聯手主辦ComplexCon香港，不單標誌著ComplexCon首度登陸亞洲，同時亦象徵旗下媒體及體驗式業務向前邁進一大步。該項史詩級盛事於二零二四年三月舉行，將全球流行文化帶到香港，進一步奠定我們在國際媒體、娛樂及電子商貿領域的地位。

ComplexCon香港空前成功，吸引三萬多名參與者聚首一堂，當中超過一半來自香港以外地區。活動備受香港特區政府高度重視，甚至於財政預算案中被譽為年度重點文化盛事之一。

受惠於ComplexCon香港的貢獻，我們來自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的收益大增249.4%，帶動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收益增長70.3%至91.5百萬港元。儘管獲得政府撥款及資助，主辦是項世界級盛事所牽涉的龐大前期投資難免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淨虧損受累於相關投資成本而上升至10.1百萬港元。

與此同時，零售及保險業等主要客戶界別依然未能擺脫消費模式轉變及經濟不明朗因素的陰霾，導致我們的傳統營銷製作業務同步面臨逆境。雖已設法適應大勢，營銷製作服務於二零二四年所得收益仍然下跌3.5%至36.7百萬港元。經濟大環境持續不明朗，即使推行措施刺激訪港旅遊，本地零售銷售仍然受壓。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致力拓展娛樂及體驗式活動領域。我們將繼續發揮創意專長、強大的品牌合作夥伴關係以及不斷壯大的社群規模，積極推動長遠可持續發展。縱然目前尚處於投資階段，但我們有信心此策略方向切合日新月異的消費趨勢，尤其亞洲各地對沉浸式體驗與日俱增的需求。

我們衷心感謝 閣下一直以來的信任與支持，成就我們邁向更加光輝燦爛的未來。

主席兼行政總裁
胡陳德姿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本集團成功為本港帶來Complex Network最炙手可熱的流行文化節*ComplexCon*香港，標誌著*ComplexCon*首度登陸亞洲。是項標誌性活動獲納入香港藝術月的世界級文化盛事陣容之列，備受香港特區政府高度重視，甚至於財政預算案中被譽為年度重點文化活動之一。

首屆盛會吸引三萬多名參與者聚首一堂，當中55%來自香港以外地區（主要包括中國內地、美國、日本、韓國及新加坡）。

*ComplexCon*香港空前成功，為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作出莫大貢獻，其中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錄得249.4%的收益增長，帶動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益增至54.8百萬港元。儘管獲得政府撥款及資助，主辦是項大型盛事所牽涉的龐大投資成本仍然導致本集團於年內錄得財務虧損。

除此之外，香港經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打擊消費氣氛及主要客戶界別。縱然疫情已成過去，經濟活動逐步重回正軌，但零售及保險業依然未能擺脫消費模式轉變及經濟不明朗因素的陰霾。儘管當局力求透過擴大個人遊計劃刺激入境旅遊，市民熱衷跨境消費仍然導致二零二四年度香港零售業銷售額有所下跌。為應對消費者喜好轉變，保險業採取更靈活的數碼化解決方案，保險公司紛紛加強數碼化服務。上述種種因素導致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銷製作服務總收益下跌3.5%至36.7百萬港元。

整體而言，本集團錄得總收益91.5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70.3%。儘管如此，為打造世界級盛事*ComplexCon*香港，本集團投入龐大成本，導致淨虧損擴大70%至10.3百萬港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致力擴展娛樂及體驗式業務規模。縱然建立穩固根基所牽涉的必要投資帶來短期財務影響，但我們充滿信心，深信此策略方向切合日新月異的消費趨勢，以及亞洲各地對沉浸式體驗與日俱增的需求。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營銷製作、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服務，其分類為(i)營銷製作；及(ii)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服務。於年內，本集團收益增加約70.3%至約91.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53.7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年內按服務類別劃分之收益的明細：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營銷製作	36,723	40.1	38,056	70.8
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服務	54,771	59.9	15,674	29.2
總計	91,494	100.0	53,730	100.0

於年內，來自營銷製作的收益減少約3.5%至約36.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38.1百萬港元)。營銷製作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需要直接郵寄服務的項目數量減少所致。

於年內，來自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服務的收益增加約249.4%至約54.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5.7百萬港元)，主要指原創內容及體驗式服務的品牌收入。該業務收益大增主要受二零二四年三月舉行的ComplexCon香港所帶動。

其他收入、盈利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盈利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i)利息收入；(ii)匯兌虧損／收益淨額；及(iii)政府補貼。於年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盈利及虧損淨額大增約6,652.8%至約29.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0.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下表載列年內其他收入、盈利及虧損淨額的明細：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14)	52
政府補貼	30,000	—
利息收入	168	199
雜項收入	161	192
總計	29,915	443

外包項目成本

外包項目成本包括印刷成本及其他外包項目成本以及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的成本。於年內，本集團的外包項目成本大增約360.6%至約94.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0.4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年內外包項目成本的明細：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印刷成本	10,303	11,275
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成本	78,320	5,103
其他	5,335	4,021
總計	93,958	20,399

該增幅主要源自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的ComplexCon香港活動，並因營銷製作業務的印刷成本下降而抵銷。

材料及耗材

材料及耗材為本集團就營銷製作所採購的紙張及其他材料之成本。於年內，本集團的材料及耗材減少約23.8%至約2.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3.2百萬港元)。該減幅與營銷製作服務所得收益的減幅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下表載列年內材料及耗材的明細：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紙張供應	2,000	2,564
其他	420	612
總計	2,420	3,176

折舊及攤銷開支

折舊及攤銷開支主要與物業、租賃物業裝修、傢俬、固定裝置及辦公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以及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就業務運營開發的軟件及平台)攤銷有關。於年內，本集團的折舊及攤銷開支減少約12.6%至約4.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4.8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年內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悉數折舊所致。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年內，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減少約5.3%至約15.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6.2百萬港元)。該減少乃直接由於僱員人數減少所致。

下表載列年內僱員福利開支的明細：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4,242	14,64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50	1,510
總計	15,292	16,154

租金開支

租金開支主要為辦公場所及員工宿舍的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以及就保密資料印刷服務租賃印刷機所支付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年內，本集團的租金開支減少約19.7%至約1.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3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的辦公場所短期租賃屆滿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運輸費用

運輸費用包括就(i)交付產品予客戶；及(ii)直接郵寄服務產生的郵費支付予物流服務提供商的費用。於年內，本集團的運輸費用減少約18.6%至約3.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4.3百萬港元)。該減幅與營銷製作服務所得收益的減幅一致。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核數師之薪酬、諮詢費用、法律及專業費用、費率及建築管理費、公用事業及辦公開支。於年內，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增加約14.1%至約9.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8.7百萬港元)。該增幅主要源自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的ComplexCon香港活動。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指租賃負債利息及其他借款利息。於年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增加約0.2百萬港元(即128.8%)至約0.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0.1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就其他短期借款支付利息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年內的所得稅開支約為0.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0.2百萬港元)。本集團主要就營銷製作計提撥備，並已計及年內當地稅務局授予的估計稅項減免。

年度虧損

年內，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0.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6.1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擴張所產生的成本所致。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本集團業務方面面臨各類風險，而本集團認為，風險管理對本集團取得成功十分重要。主要業務風險包括(其中包括)整體市況轉變，以及繼續吸引、招攬或挽留項目經理、創意設計師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能力。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與品牌擁有人維持現有關係的能力，以及我們吸引新品牌擁有人使用我們的營銷製作服務的能力。我們挽留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的能力對本集團至關重要。為配合業務擴展，我們將繼續進行人才招募與培訓的發展。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產負債比率及資本架構

於年內，本集團透過其內部資源撥支其營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4.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6.0百萬港元)，包括主要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2.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0.5百萬港元)，其中約1.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9百萬港元)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有關金額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從中國匯款到境外受到中國政府的外匯管制措施限制。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6.6%(二零二三年：1.4%)。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年度末之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

本公司之資本架構自上市以來並無變動。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46.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56.0百萬港元)。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質押資產(二零二三年：無)。

外匯風險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中國開展大量業務，交易最初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面對多種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有關。本集團通過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淨額來管理其外匯風險，並於有必要時可能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港元匯兌風險及降低匯率波動的影響。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來對沖其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財務管理措施，因此於本年度內維持健康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測及評估其客戶之財務狀況，致力於減少信貸風險敞口。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在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方面之流動資金架構可符合其不時之資金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無)。

分部資料

所呈列的本集團分部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32名(二零二三年：38名)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本集團向其全體僱員提供完善及具吸引力的酬金及福利。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經當時股東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作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所貢獻的合資格人士的獎勵及回報。本集團亦已採納其他僱員福利，包括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為其中國僱員參與有關地方政府組織及規管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此外，我們亦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獎金。為確保本集團可吸引及挽留表現優良的員工，我們會定期檢討薪酬待遇。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本集團於年內概無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胡陳德姿女士（「胡陳女士」），48歲，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合規主任。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胡陳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公司策略及日常營運，包括業務發展與整體管理。胡陳女士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一日加入本集團，通過陪伴本集團的共同成長於營銷製作服務及公司業務管理領域擁有逾18年經驗。胡陳女士分別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及二零零二年六月取得牛津大學哲學、政治及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及文學碩士學位。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以來，彼一直擔任香港設計中心董事會副主席。香港設計中心為非牟利性機構及香港政府合作夥伴，其成立旨在推動香港成為亞洲設計之都。

胡陳女士亦為SV Vision (BVI) Limited（「SV Vision (BVI)」，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冰雪製作有限公司（「冰雪製作」）、冰雪印刷管理有限公司（「冰雪印刷管理」）、SV Two Live (HK) Limited、思威制作(二)有限公司及上海啟先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以及北京冰雪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冰雪」，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WB G-Changer Limited、思威制作有限公司及SV One LLC（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監事。此外，胡陳女士為控股股東Explorer Vantage Limited（「Explorer Vantage」）之唯一股東及董事。

非執行董事

周世耀先生（「周先生」），42歲，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擔任本集團之董事，並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周先生主要負責就與本集團有關之事務提供諮詢，但不參與本集團日常管理。周先生為Hertford Global Limited（「Hertford Global」）（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為本集團長期戰略投資者）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周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以優等成績畢業於布朗大學獲得文學學士學位，主修應用數學經濟學及研究公營及私營機構並獲頒授榮譽學士，並於二零零四年四月當選為美國大學優等生之榮譽學會（Phi Beta Kappa）身份。自畢業以來，周先生於企業融資及私募股權投資方面積累了超逾15年的經驗。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起，彼一直為偉業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一間金融服務提供商）董事總經理。除所從事職業外，周先生亦涉足慈善、社會及藝術服務。彼為百仁基金理事及青年總裁協會會員。彼獲委任為紐約新當代藝術博物館（New Museum of Contemporary Art）董事會成員及香港藝術中心監督團副主席。周先生亦為SV Vision (BVI)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天賜先生(「葉先生」)，62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與本公司策略、政策、表現、問責性、資源及操守準則有關的問題提供獨立判斷。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葉先生分別於一九八四年六月及一九八八年十一月獲得英國劍橋大學文學學士學位及文學碩士學位。彼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浩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9)的主席，該公司主力為香港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提供企業融資服務，以及進行投資及資產管理。葉先生亦曾任渣打(亞洲)有限公司董事。葉先生其後加入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前一直擔任董事。葉先生為多個基金之管理團隊之創辦人之一，其中部分基金其後形成最善房地產信託(Saizen REIT)(一家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起至二零一七年十月止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房地產投資信託)。彼於一九八八年七月獲准加入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葉先生於其他聯交所上市公司擔任以下董事職位：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職位	任期
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0224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今
白花油國際有限公司*	0239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九月
三和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38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今
浩德控股有限公司	8149	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今

* 僅供識別

孔慶倫先生(「孔先生」)，50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公司策略、政策、表現、問責性、資源及操守準則事宜提供獨立判斷。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孔先生於金融及投資業擁有逾27年經驗。彼最初於一九九七年二月至一九九九年四月擔任Credit Lyonnai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現稱中信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股權分析師。其後，彼與他人聯合創辦網上證券有限公司(現稱東方滙財證券有限公司)，並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前後至二零零四年七月擔任該公司主席，負責監督其整體營運。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孔先生加入Kenne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擔任董事，負責監督該公司於中國的投資項目。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彼成為Kei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之聯合創辦人，負責監督其方向及投資。孔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擔任明德企業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合夥人，負責監督和執行私募股權投資。孔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五月獲得布朗大學文學(榮譽)學士學位，主修歷史及組織行為與管理專業。彼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及澳洲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特許會員。孔先生獲證監會發牌擔任齊格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的負責人員，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生效。此外，彼亦獲證監會發牌擔任齊格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的負責人員，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

文嘉豪先生(「文先生」)，47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就與本公司策略、政策、表現、問責性、資源及操守準則有關的問題提供獨立判斷。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文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大學商業研究理學學士學位。文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九月起獲得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律師資格並於法律領域擁有逾17年經驗。自二零二四年起，彼於希德律師行(Hill Dickinson)香港辦公室擔任外地律師。文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起一直擔任童園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0)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陳詩韻女士(「陳女士」)，50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現為副總裁，負責財務及營運。陳女士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工作，並協助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內部控制、投資關係、企業管治及監管合規。陳女士先後於多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於會計及審計行業積累超過21年經驗。陳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分別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文學碩士(國際會計學)學位及理學碩士(金融學)學位。陳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張雪芬女士(「張女士」)，51歲，於一九九八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張女士服務本集團逾21年，見證了我們由傳統印刷管理公司轉型為營銷製作公司。彼協助行政總裁監督業務活動。張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八月取得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李惠利工業學院)視覺傳播設計文憑。張女士為冰雪製作、冰雪印刷管理及北京冰雪的董事。

陳懷毅先生(「陳先生」)，51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加入本集團，現為主管，負責印刷、包裝及採購。彼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我們的採購團隊。陳先生已於本集團任職超過15年並持續參與本集團之發展。於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香港一間印刷公司任職將近八年，積累了豐富的印刷行業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香港之中學。

林志峯先生(「林先生」)，43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加入本集團，現為董事，負責人才及基建管理。彼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我們的人才招聘及基礎設施團隊。林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取得英國安格利亞理工大學資訊系統理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零年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之資訊系統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合規主任

胡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主任。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公司秘書

徐心兒女士(「徐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徐女士現時為 Vistra (Hong Kong) Limited 的公司資深經理，負責向上市及私人公司提供全面的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徐女士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及二零一三年六月自香港都會大學(前稱香港公開大學)取得企業行政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徐女士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與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徐女士擁有逾13年的公司秘書經驗。徐女士並非擔任本公司的個別僱員，但就委任徐女士為公司秘書而作為外聘服務機構。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強調高素質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控制、透明度及問責制，以維護全體股東的利益。董事會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條文明確規定了職權範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除下文所詳述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管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在本公司現時架構下，胡陳女士為主席兼行政總裁。由於胡陳女士自二零零二年八月起一直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及整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胡陳女士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經營及管理，原因為其為本集團提供強大及貫徹之領導，且在胡陳女士的領導下，現有管理層在本集團發展及業務策略實施上取得顯著成效。董事會認為兩個職務均需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了解及豐富經驗，若允許同一人士身兼兩職，則胡陳女士乃身兼兩職對本集團進行有效管理的最佳人選。

因此，董事會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偏離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為適當。儘管存在上述情況，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具有才幹的人士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足以確保董事會的運作維持權力平衡。

公司文化

董事會堅信，企業文化乃本集團的發展基石，有利於本集團作長遠的業務發展及取得經濟成就，亦有助持續的增長。深厚的文化可使本公司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履行作為負責任企業公民的責任。本公司致力於以宗旨及願景為本，創建正面、鼓勵進步的文化。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在全球市場中將多元文化與人文相連接，旨在透過內容、現場活動及商業活動大規模豐富年輕及富裕群體及消費者的生活方式並帶來福祉。本公司旨在通過以下策略實現其宗旨、價值及文化。

A. 價值

A.1 信任

A.1.1 我們透過始終如一的高效能及高質素交付贏得客戶、合作夥伴及彼此間的信任。我們互相尊重、隨時分享坦誠、建設性及專業反饋。

企業管治報告(續)

A.2 責任

A.2.1 我們對自身及彼此負責，透過審慎方式以最快速度及最優惠價格提供大量、高質素服務。

A.3 專長

A.3.1 作為專家及項目經理，我們以自身領域專家身份為客戶帶來價值。

A.4 發展

A.4.1 我們花費時間設定目標、制定策略、未雨綢繆、引領積極轉變、衡量表現並不時修正方向。

A.5 團隊協作

A.5.1 我們作為一個全球性團隊，擁有共同目標；我們精誠合作；我們從彼此的反饋及結果中學習並分享最佳做法。

B. 文化

我們是一群充滿激情的創造者、是行動派，具有高度協作精神。我們受創造業務影響力驅動。我們預先確定成功的衡量標準並堅持不懈地朝目標奮進。我們並不過於苛求細節，我們是無限學習者。我們善於傾聽、行動果決。我們承擔風險、接受失敗，吸取主要教訓，每天都在成長為更強大的團隊。

C. 策略

本公司策略如下：

- 注重我們在提供服務方面的優勢及能力；
- 通過與本集團不同團隊、人才、商業夥伴及網絡協作產生的協同效應發揮我們的能力；
- 掌握最新的市場行情及行業發展趨勢；
- 制定目標及行動計劃，審閱進度並定期反思；
- 定期舉行會議，與團隊分享價值觀、觀點、文化及策略，並為團隊提供交流改進意見的機會；及
- 將我們的文化融入招聘流程。

董事會制定並推廣企業文化，期望並要求所有僱員加強意識。我們的所有新僱員須參加入職培訓及培訓計劃，以便彼等更好地了解我們的企業文化，結構及政策、學習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提高彼等的合規意識。此外，本公司不時邀請外部專家對我們的管理人員進行培訓，以提高彼等的相關知識及管理技能。

為在動態商業環境中贏得空間，本集團通過向較低級別僱員分配專門職責的企業架構有助於本集團內部的業務運營實現高效決策、文化發展及目標調整。

董事會認為，企業文化及宗旨、價值與本集團之策略相符。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標準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寬鬆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66條，董事亦要求因任職或受聘於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而可能知悉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的任何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僱員不可在標準守則禁止的情況下買賣本公司證券(猶如其為董事)。

董事會

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胡陳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先生

孔先生

文先生

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05A、5.05(1)及(2)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超過三分之一且彼等中至少有一名已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給予之年度確認書，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09條之各項指引，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具獨立地位。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全體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據本公司所深知，董事會成員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鑒於董事之不同經驗及本集團之業務性質，董事會認為董事擁有均衡的技術及經驗管理本集團業務。

職責

董事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召開股東大會，在該等大會上作董事會工作報告，並落實在該等大會上通過的股東決議案；(ii)確定業務營運、財務、資本及投資計劃；(iii)釐定內部管理架構，訂定基本管理規則；(iv)委任及解聘高級管理人員、釐定董事薪酬及制定利潤分配及增減註冊資本的提案；及(v)承擔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規定的責任。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1條，董事會應定期舉行會議，且每年應大概按季度舉行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亦須負責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項下的企業管治工作。董事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對企業管治政策的實行情況感到滿意。

董事會根據董事會所制定的業務策略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管理工作，確保以最切合整體股東及本公司利益的方式進行管理，並會同時考慮其他持份者的權益。管理層獲董事會授權執行營運事宜，並獲授予相關權力，當中有明確的指示。董事會定期提交管理報告，就本集團的表現、狀況、近期發展及前景給予中肯及容易理解的充分評估。

獲取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有關獲取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政策(「董事會獨立政策」)。本公司致力於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使良好管治成為本公司文化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董事會相信，獨立性關乎判斷與良知，要達致獨立性，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避免牽涉任何有可能影響彼等作出獨立判斷的業務或其他關係，除非有關業務或關係並無違反GEM上市規則或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董事會每年檢討董事的獨立性。被視作獨立之董事將於本公司年報及與股東的其他通訊中予以識別。

獨立非執行董事預期通過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董事之間的其他溝通向董事會提供彼等的經驗、廣泛而獨立的觀點、獨立監督及建設性知識(尤其是管理層與本公司本身存在利益衝突時)。預期彼等亦就本公司的問責制及操守準則等事宜提供獨立意見及知識。這對於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至關重要。

根據該政策，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或個別董事在作出決策以促進董事履行職責時，可尋求其認為履行職責及行使獨立判斷所需之獨立專業建議、觀點及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機制」)。本公司設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並應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獨立專業建議應包括法律意見以及會計師和其他專業財務顧問就法律、會計、稅務及其他監管事宜提供的意見。

倘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或個別董事認為有必要提供獨立專業建議、觀點及意見，須與公司秘書溝通以啟動機制，提供有關事件及／或交易的背景及詳情，以及需提供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有關事項。彼等可直接向公司秘書提出任何問題、查詢、關切或具體意見，公司秘書屆時將於合理時間段內聯絡本公司專業顧問(包括法律顧問、會計師、獨立核數師、內部監控顧問)或其他專業人士以取得獨立專業建議。透過機制取得的任何建議均須妥為備案，並可供董事會其他成員查閱。

儘管透過機制自主席及／或任何獨立專業顧問取得任何資料或建議，但董事仍預期於作出決定時行使獨立判斷。

此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亦不時於董事會會議及其他公司活動中進行正式及非正式接觸。董事會可全權查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為履行職責而提供的其認為適當的所有資料。

本公司已審閱並認為董事會獨立政策的實施於年內有效。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免職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固定年期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除非及直至由本公司或有關董事終止該任期。每名董事的任期須按照細則及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根據細則，全體董事(無論為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的三分之一須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一次。

細則規定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董事將僅任職至本公司首次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或增加現有董事會董事人數的董事任期將於彼獲委任後的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合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可根據細則，於任何董事任期屆滿前通過普通決議案罷免該名董事，而不受細則或本公司與該董事訂立的任何協議內的任何相反條文所規限。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技能，確保其對董事會作出適切貢獻。

董事均已向本公司提供以下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與培訓的記錄：

董事姓名	培訓性質
執行董事	
胡陳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	A、B
非執行董事	
周先生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先生	A、B
孔先生	A、B
文先生	A、B

A: 出席研討會／會議／論壇

B: 閱讀與本集團業務、董事職責、GEM上市規則最新發展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有關的相關材料。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具有充足的資源履行彼等之職責，且彼等的職權範圍已經董事會批准，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wision.io)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成立，並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管守則第D.3段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孔先生及文先生組成。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系統、監督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審閱本集團財務資料及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此外，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內部監控架構及本集團管理層操守準則的初步建立及維護。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及考慮(其中包括)以下事項：

- 呈交董事會批准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報告及業績公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由負責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責之外包內部核數師發出之內部審核報告；
- 審核計劃、工作範疇、薪酬、續聘及遴選外部核數師；
- 本集團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及
- 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及其遵守情況。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成立，並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34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管守則第E.1段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胡陳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孔先生及文先生組成。孔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應付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補償條款，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同時建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以制訂有關薪酬政策。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及考慮(其中包括)以下事項：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按組別劃分之詳情如下：

薪酬組別	高級管理層人數
1港元至1,000,000港元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4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薪酬政策

董事薪酬政策乃根據彼等的經驗、職級及整體市場狀況釐定，且每年進行審閱及作出調整。董事以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實物利益(包括本公司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形式收取酬金。薪酬委員會根據各董事的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彼等的薪金。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成立，並按照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管守則第B.3段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胡陳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周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孔先生及文先生組成。文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並就委任董事及管理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及考慮(其中包括)以下事項：

- 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成員及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等)；
- 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的效能；
-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考慮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退任及重新提名董事。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定、檢討及監察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及遵守法例及監管規例的政策及常規，並同時負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審閱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確保符合規例。

董事會就此的職責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例及監管規例的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及作出匯報；及
- (e) 審閱本公司遵守企管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出席會議記錄

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本年度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股東大會
年內舉行會議次數	4	2	2	1	1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有權出席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胡陳女士	4/4	—	2/2	1/1	1/1
非執行董事					
周先生	4/4	—	—	1/1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先生	4/4	2/2	2/2	1/1	1/1
孔先生	4/4	2/2	2/2	1/1	1/1
文先生	4/4	2/2	2/2	1/1	1/1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訂明達致本公司可持續均衡發展及提高本公司表現質素的方針。對董事會成員的甄選一直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的多樣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及可服務於董事一職的年限。本公司亦將考慮有關自身商業模式及不時的特殊需求等因素。最終決定乃基於候選人將帶給董事會的裨益及貢獻。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已制定以下可計量目標：

- 候選人的招募及甄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因素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具體而言，在向董事會確定潛在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其中包括)(i)在為被提名人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繼任計劃提出建議時，考慮當前不同性別在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中的代表性；及(ii)參考平等機會委員會不時公佈的就業守則，考慮促進多元化的準則。
-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討論並在必要時就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達成一致，並向董事會建議該等目標以供採納。本公司致力維持與本公司業務增長相關的董事會多元化觀點的適當平衡。
- 最終決定將根據客觀條件及所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出，並考慮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業務營運。
- 董事會亦致力於建立由一種以上性別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應至少由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組成，而該董事真正具備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必要技能、經驗及才幹。董事會旨在確保董事會中至少有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並根據GEM上市規則予以維持。
- 為實現及／或維持性別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建議可達至潛在繼任人性別多元化的渠道。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本年度，董事會成員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一名董事為女性。董事會旨在維持至少目前水平的女性代表，最終目標為達至兩性平等。下表進一步說明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概況：

董事姓名	年齡組		
	41至50歲	51至60歲	61至70歲
胡陳女士	✓		
周先生	✓		
葉先生			✓
孔先生	✓		
文先生	✓		

董事姓名	會計學	教育背景		
		商學	法學	其他
胡陳女士		✓		✓
周先生		✓		✓
葉先生	✓			✓
孔先生	✓	✓		✓
文先生		✓	✓	

董事姓名	金融	專業經驗		
		法律	市場營銷	公共服務
胡陳女士	✓		✓	✓
周先生	✓			✓
葉先生	✓			
孔先生	✓			
文先生		✓		

各董事會成員擁有不同的知識及專業經驗，包括財務、法律、市場營銷及公共服務。董事會的特點為在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方面具有顯著的多樣性。董事會將定期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僱員多元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為4:6。本集團整體性別多元化平衡，且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僱員性別多元化。有關性別比例及為改善性別多元化而採取的措施連同有關數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續)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提名政策(「提名政策」)，該政策就委任有能力領導本公司達致持續發展的高質素董事訂明框架及設定標準。本公司旨在達到其董事之間的經驗及技能平衡。評估候選董事是否合適時將參考資質、經驗、技能、能力及性格以及多元化等因素。董事資質及經驗載列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提名程序

根據本公司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成員政策、組織章程細則以及GEM上市規則，提名委員會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候選人，並就委任向全體董事會作出推薦。有關委任董事的詳情載列於本報告「委任、重選以及罷免董事」一節。董事會就有關其甄選及委任董事的所有事宜有最終責任。

問責制及審計

董事須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責任。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本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須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於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選取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作出審慎、公正、合理的判斷和估計，以及按持續基準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有責任採取一切合理及必要的措施維護本集團資產，防範及識破詐騙及其他違規行為。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富睿瑪澤」)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已付及應付的酬金如下：

	港元
審計服務	650,000
非審計服務	75,000
總計	725,000

非審計服務的酬金與遵守財務、會計或法規報告事宜所需其他核證聘用的專業服務有關。

公司秘書

本公司外聘徐女士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徐女士確認其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15條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徐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副總裁陳女士(負責財務及營運)。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確認其整體責任為確保維持完善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而高級管理層則須負責設計及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風險。完善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僅可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避免出現重大的錯誤陳述或損失。

內部監控

本集團已制定內部監控政策以為本公司的管理人員及僱員根據標準工作程序高效工作提供充足指引。內部監控政策涵蓋從風險評估、財務申報、成本管理、項目定價、員工招聘及培訓到資訊科技系統監控等多項經營環節。內部監控系統通常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視。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向獨立外部諮詢公司外包其內部審核職能，以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措施的有效性。有關內部監控審核涵蓋審核週期開始前12個月期間，並著重於本集團兩項關鍵流程。此可確保內部監控系統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檢討。報告、調查及彼等對應管理層回應已呈報至審核委員會供其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會向董事會提出所需建議，以確保內部監控系統正常運作及到位。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管理

在開展本集團業務過程中，本公司面臨業務風險、財務風險、營運及其他風險等多種類型的風險。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負最終責任。在營運層面，本集團已建立一支風險管理團隊以執行風險識別、風險評估及管理程序。風險管理團隊由高級管理層組成。風險管理的目標為加強管治及企業管理程序並使本集團免於不可接受水平的風險及損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將涉及(其中包括)(i)每季度進行風險識別及分析，其中涉及評估風險的後果及可能性以及制定風險管理計劃以降低有關風險；及(ii)每季度審閱風險管理計劃的實施情況並作出必要的調整。年內，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作出的檢討，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為有效及充足。

處理及發佈內幕資料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處理及發佈內幕資料時，本集團：

- 將於得悉內幕消息及／或作出相關決定時即時發佈消息，惟屬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安全港的內幕消息則無需披露；
- 恪守證監會就披露內幕消息頒佈的適用法律、法規及指引；
- 訂立及實施有關發佈內幕消息的監控程序；及
- 與相關人員傳達企業資料披露政策，並提供相關培訓。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力

作為其中一項保護股東權益及權利的措施，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根據GEM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惟主席決定容許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後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根據細則，股東特別大會可由董事會在接獲佔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提出要求下召開，亦可由提出要求的股東(「要求人」)召開(視情況而定)。有關要求必須列明將於大會上處理的事宜，且必須經要求人簽署及交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或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股東應按照有關細則所載的規定及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意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股東可將建議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

根據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修訂)，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選舉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的新增成員。

細則第113條訂明，除非獲得董事會推薦參選，否則除退任董事外，概無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與董事選舉，除非已向總辦事處(定義見細則)或登記辦事處(定義見細則)遞交有意提名該人士參與董事選舉的通知書，以及該人士願意參選的通知書。提交本條細則所規定通知的期間不得早於寄發指定就有關選舉而舉行的股東大會的通知翌日開始，且不得遲於有關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結束，而向本公司發出有關通知的最短通知期將不少於七日。

因此，倘股東有意提名人士參選董事，則須將以下文件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柴灣嘉業街56號安全貨倉工業大廈9樓B室)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包括：(i)經股東簽署表明其有意提名候選人參選的通知；及(ii)經獲提名候選人簽署表明其願意參選的通知，並隨附(a)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須予披露的候選人資料；及(b)候選人同意公開其個人資料的同意書。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有權利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股東可將查詢寄送至香港柴灣嘉業街56號安全貨倉工業大廈9樓B室。

股東溝通政策及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股東溝通政策(「股東溝通政策」)，目標乃確保股東可便利、平等及及時地獲得均衡及可理解的本集團資料，使股東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使股東及投資人士積極參與本公司事務。

股東溝通政策概述如下：

- 董事會應與股東及投資人士保持持續溝通。
- 有關資料應主要通過以下方式傳達予股東及投資人士：(i)刊發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及／或寄發通函、通告及其他公告；(ii)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發表觀點及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平台；(iii)於GEM及本公司網站刊載本集團的最新及主要資料；(iv)本公司網站為本公司及其持份者提供溝通渠道；及(v)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為股東提供所有有關股份過戶登記事宜的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續)

- 應始終確保向股東及投資人士有效及時傳播信息。股東及投資人士可隨時要求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惟該等資料為可郵寄至本公司主要辦事處地址、透過本公司網站上的聯絡表或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可公開取得者。

經考慮多個溝通渠道及股東於年內舉行的股東大會的參與程度後，董事會信納股東溝通政策於年內已妥為實施及屬有效。

組織章程文件變動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報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GEM上市及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以股份發售方式於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進行企業重組。根據企業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目前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企業重組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經營地理分析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經營收益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業務回顧

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所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論述)可於本年報第5至11頁所載「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閱覽。此外，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之指引及與持份者關係可分別於本年報第4頁「胡陳德姿致華美樂樂投資者函件」及第45至62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閱覽。本集團環保政策及法規遵從情況詳情可於本年報第45至62頁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閱覽。有關討論及報告構成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本集團策略的主要表現指標(「主要表現指標」)

年內採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對本集團表現之分析載於本年報第6至9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可向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惟須待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溢利及有關宣派及分派股息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正常營運。任何股息宣派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且任何最終股息宣派須經股東批准。於建議派付股息時，董事會亦會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經營、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要求、法定儲備要求、資本開支、未來發展需求及董事會任何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作出的任何股息派付亦須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細則及股東的任何限制所規限。

財務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9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年內派付任何股息。

不競爭契據

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的不競爭契據(定義見招股章程)於上市日期起生效。控股股東(定義見招股章程)已確認，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彼等並無(無論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人及無論直接或間接地進行(包括通過任何緊密聯繫人、附屬公司、合夥、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安排)及無論為溢利或其他目的)進行、參與或擁有、從事與招股章程所述由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本集團不時經營或進行業務的其他地區進行的營銷製作服務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或直接或間接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亦不會以其他方式參與或收購或持有有關業務之股份或權益。控股股東亦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全面遵守根據不競爭契據所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已接獲控股股東的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控股股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及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36頁，乃摘錄自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此摘要不構成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800,000港元及其已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數目為480,000,000股。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概無變動。

本公司可分配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配予股東的儲備約為35,05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6,369,000港元)。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對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務寬減及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提供予股東的稅務寬減或減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客戶於年內貢獻總收益其中約16.7%(二零二三年:31.3%)，而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則佔年內總收益約46.2%(二零二三年:76.7%)。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年內總服務成本(包括外包項目成本以及材料及耗材)其中約20.8%(二零二三年:15.4%)，而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則佔年內總服務成本(包括外包項目成本以及材料及耗材)約47.3%(二零二三年:47.0%)。就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超過5%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上文提述的任何本集團的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購股權計劃

SV Vision (BVI)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SV Vision (BVI)及其附屬公司(統稱「SV Vision (BVI)集團」)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

根據已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於SV Vision (BVI)集團能夠達成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某一績效目標及服務條件時，購股權應歸屬。於年內及過往年度內，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已歸屬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承授人簽立註銷函件，同意註銷彼等持有的所有購股權。根據SV Vision (BVI)董事及當時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之書面決議案，SV Vision (BVI)董事及當時股東同意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當時股東採納及批准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兩年八個月。自採納起，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乃為嘉許及肯定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設立。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師、代理、客戶及其他有關人士。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8,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於直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給予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之已發行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授出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數目超過該1%限額，將須遵守刊發通函及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的規定。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當日之後及自該日起計10年屆滿前隨時行使。

於接納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時，合資格參與者將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授出代價。所授出購股權所涉股份的認購價將為董事會全權決定的價格，惟該價格必須至少為下列最高者：

- (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買賣證券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平均數；及
- (iii) 股份面值。

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胡陳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先生

孔先生

文先生

根據細則，全體董事(無論為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的三分之一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選舉任何人士成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可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將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作出的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並無變更。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除非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協議另行終止。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為期三年，並須受細則提前免職、退任及重選條文所規限。概無董事(包括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已訂立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能終止的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提名委員會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仍維持獨立。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持股百分比
胡陳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283,920,000 (L) ⁽²⁾	59.15%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34,850,000 (L) ⁽³⁾	7.26%
	配偶權益	5,280,000 (L) ⁽⁴⁾	1.1%
	實益擁有人	2,625,000 (L)	0.55%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之好倉。
2. Explorer Vantage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胡陳女士實益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陳女士被視為於Explorer Vantage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3. Mirousky Limited(「Mirousky」)持有34,850,000股股份。Mirousky由得駿亞洲有限公司(「得駿」)全資擁有，而得駿由胡陳女士實益擁有50%及其配偶胡建邦先生實益擁有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陳女士被視為於Mirousky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胡陳女士為胡建邦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陳女士被視為於胡建邦先生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¹⁾	持股百分比
胡陳女士	Explorer Vantage ⁽²⁾	實益擁有人	1 (L)	100%
	枇杷襟印刷有限公司 (「枇杷襟印刷」)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0 (L)	100%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之好倉。
2. Explorer Vantage乃由胡陳女士實益及全資擁有。
3. 枇杷襟印刷由Explorer Vantage實益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陳女士被視為於Explorer Vantage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股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股權的百分比
Explorer Vantage	實益擁有人	283,920,000 (L) ⁽²⁾	59.15%
胡建邦先生	配偶權益	286,545,000 (L) ⁽³⁾	59.70%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34,850,000 (L) ⁽⁴⁾	7.26%
	實益擁有人	5,280,000 (L)	1.1%
Mirousky	實益擁有人	34,850,000 (L) ⁽⁵⁾	7.26%
得駿	受控制法團權益	34,850,000 (L) ⁽⁵⁾	7.26%
周瑋瑩女士	實益擁有人	35,950,000 (L)	7.49%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Explorer Vantage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胡陳女士實益及全資擁有。
3. 胡建邦先生為胡陳女士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建邦先生被視作於胡陳女士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4. Mirousky由得駿全資擁有，而得駿由胡建邦先生實益擁有50%及其配偶胡陳女士實益擁有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建邦先生被視作於Mirousky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5. Mirousky由得駿全資擁有。該34,850,000股股份屬於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未獲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告知其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

除上文及本年報「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聯營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權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外，概無股權掛鈎協議於年內訂立或於年末存續。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除了彼等於本公司或（企業重組完成前）其附屬公司的權益外）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其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其中訂約方，且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重大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關聯方交易」、「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章節所述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亦概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除下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者外，其他關聯方交易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並不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遵守披露規定。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關連人士訂立若干交易，有關交易構成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報告、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定義見下文)訂立若干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附註
			年度的實際金額	
季度租金	4L 108 Leonard LLC	1,124,075港元	1,124,075港元	(i)

附註：

- (i) 4L 108 Leonard LLC為由胡陳女士與胡陳女士的配偶胡建邦先生等額擁有的公司。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07(4)條，4L 108 Leonard LLC(作為胡陳女士的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4L 108 Leonard LLC主要從事物業投資。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起於紐約開始其電商業務。為了提升成本效益，避免香港團隊定期前往紐約工作引致的高昂酒店費用，本集團與4L 108 Leonard LLC訂立租賃協議，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起初步為期一年，期滿後可選擇逐月訂立安排根據相同條款及條件繼續佔用該物業，任意一方均有權發出至少30日通知取消租賃。於紐約的電商業務停止營業後，該季度繼續支持團隊，可作為其因內容媒體業務赴紐約出差的住宿。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作為租戶)與4L 108 Leonard LLC(作為業主)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止，為期一年。按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應付的年度租金計算，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為144,000美元。根據租賃協議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以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有關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遵照GEM上市規則第20.53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

- (1)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及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或獨立第三方提供予本集團的條款(按適用者)訂立；及
- (3)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該等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的核證工作

按照GEM上市規則第20.54條，本公司已委聘其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核證聘用」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富睿瑪澤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54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就本集團於年報內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工作及結論，詳情如下：

- a. 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其相信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 b. 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其相信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未有依照規範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c. 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其相信就交易的年度總金額而言，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超出本公司設定的相應年度上限。

董事會報告(續)

企業管治

除偏離企管守則第C.2.1條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管守則的全部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保護，以確保業務發展及可持續性。本集團已推行綠色辦公室措施，以減低能源及天然資源的消耗。該等措施包括使用環保紙，透過關閉閒置的照明、電腦及電器，減少能源消耗，以及在可能情況下盡量使用環保產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及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公司於所有重大方面一直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並且與客戶、供應商、僱員及投資者保持良好關係。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或供應商之間並無嚴重及重大糾紛。

獲准許彌償條文

細則規定，任何董事因履行彼等職責時採取的任何行動或未有採取行動而可能招致任何責任、訴訟、法律程序、申索、要求、費用、損害賠償或開支(包括法律開支)(除由於彼等自身的實際欺詐或故意違反而可能產生的有關責任(如有)外)，均有權自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面臨的法律訴訟而作出合適的投保安排。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為根據(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向僱員及行政人員提供獎勵。薪酬組合一般包括薪金、退休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

薪酬委員會將每年檢討全體董事的薪酬，以確保其足夠吸引及挽留具備才幹的行政人員團隊。每名董事的董事袍金均不時由董事會酌情檢討，當中會考慮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每名董事的薪酬組合均由參考市場條款、資歷、經驗、董事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責任而釐定。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4(ii)。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於刊發本年報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照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維持至少佔已發行股份25%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核數師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富睿瑪澤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過去三年本公司的核數師並無其他變化。

富睿瑪澤將任職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及退任，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新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胡陳德姿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頒佈之GEM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不遵守就解釋」之條文，對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相關並屬重大之環境及社會資料以及環境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作出一般披露。

本報告末亦載有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之完整指引，以供參考。除本集團認為不適用於其營運之「不遵守就解釋」條文(已就此於上述索引作出解釋)外，本集團於年內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所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的成功依賴主要利益相關者的支持，並致力推動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以為主要利益相關者(包括股東、客戶、員工、賣方、監管機構乃至廣大社群)以及環境創造長期價值。本集團重視開展業務營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影響。在致力追求業務可持續增長的同時，本集團亦力求平衡不同利益相關者利益。

為肩負起環境及社會方面責任，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及程序(「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以實現有效率利用資源及人力資源、節約能源及減少浪費。我們致力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同時推動環境保育，造福社群。我們鼓勵環保行為並努力提升僱員環保意識。

董事會負責全面監察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並對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的整體策略及發展作出指引。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的日常遵守情況、識別及解決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並與董事會溝通，從而確保建立適當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

報告原則

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應用以下原則：

重要性：為識別及評估對利益相關者有影響的重大事宜，我們透過多項與利益相關者的溝通活動，進行重要性評估調查，以釐定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有重大影響的因素。利益相關者參與的結果載於「重要性評估」一節。

量化：本集團已通過計算及數據呈列(如適用)披露其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一致性：本集團採納一致的方法，以對隨著時間推移的相關數據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報告範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於香港之營銷製作服務，提供本集團直接控制的生產基地及本集團認為屬重大的香港辦事處的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本報告之報告期間涵蓋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由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期間與本集團年報之報告期間相同。賣方或服務提供商之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並無納入報告中，原因為憑藉可得資源難以核證有關數據。本集團旗下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不在此範圍內。除另有指明者外，就僱傭及勞工準則以及社區參與兩節而言，其亦涵蓋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

重要性評估

利益相關者參與

本集團與利益相關者維持持續溝通，此舉有助於了解利益相關者的期望，並促進本集團及時積極響應該等期望。

主要利益相關者	預期	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機構	— 遵守法律及法規	— 監督遵守當地法律及法規
股東	— 良好企業管治 — 可持續發展及盈利能力	— 報告、公告及其他刊發資料 — 股東週年大會 — 本公司網頁
客戶	— 優質產品及服務 — 成本效益 — 資料保密性	— 電郵 — 本公司網頁 — 客戶溝通會議
員工	— 改善員工福利 — 職業發展 — 職業健康及安全	— 僱員活動 — 績效考核 — 培訓
環境	— 節約天然資源 — 減排廢棄物及污染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	— 反貪污 — 社區參與	— 慈善活動 — 公司網站 — 社交媒體
材料及服務供應商	— 持續參與 — 及時結算付款	— 供應商評估 — 會議及通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經考慮本集團之營運及評估利益相關者之期望後，我們已識別下列各項為報告之關注領域。

就總部位於香港且主打印刷、包裝及採購業務的營銷製作業務而言，我們已自利益相關者之期望中識別下列各項為關注領域：

環境

- 使用可持續原材料
- 生產過程的環境影響
- 能源使用效益
- 氣候變化

社會責任

- 保障未成年人士及提供公平僱用機會
- 僱員薪酬及福利
- 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
- 培訓及晉升機會
- 良好工作環境

管治

- 與業務夥伴合作時須遵守的道德規範
- 保護客戶的保密資料
- 防範及舉報不當行為

環境

本集團致力實踐其理念，創造並維護整潔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的環境政策就是全面遵行一切適用環境法規、持續改善有關程序及提高顧客滿意度。我們通過控制及減輕我們對環境的影響、在營運中善用資源以及要求供應鏈合作夥伴作出同樣努力，實現上述政策。

排放及能源消耗

由於本集團業務組合中的印刷墨會產生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我們的印刷過程不可避免地會產生空氣污染。我們特意採購更多環保型印刷墨(如大豆油加工油墨)，藉以減少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我們已於生產間安裝空調及過濾裝置。

由於本集團乃委聘物流服務供應商運送產品，自身並無機動車輛，故使用汽油、柴油及天然氣的直接能耗極少。我們鼓勵銷售人員等需頻繁出差的僱員使用公共交通。

我們認為電耗乃間接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之主要來源之一。於二零二四年，香港辦事處及倉庫的總耗電量為91,241千瓦時(二零二三年：93,767千瓦時)。

我們追求高效利用能源作為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手段。為了不斷提高能源利用率和降低碳排放量，監測能源使用至關重要。本集團的目標是在下一年度減少能源消耗排放2%，我們逐步推行多項節能及減少排放及廢棄物的措施，包括：

- 將室內空調溫度保持在25°C；
- 鼓勵員工在下班後將電腦關閉及如計劃離開房間達一小時以上即關閉照明；
- 鼓勵員工將如打印機及電腦等辦公室電器切換至節能模式(在待機狀態下電器會進入休眠狀態)；
- 逐步將辦公室之照明系統換成發光二極管。

除營運過程中落實節能措施外，我們持續尋找可能的節能機會，尤其是為本集團選購環保設備及設施方面。在採購辦公設備時，我們總是選擇具有較高能源效率的型號。

水管理

我們致力於通過高效的用水來實現有效的水資源管理。本集團用水主要涉及工作場所內務用途。我們的目標是通過測量用水量以及向所有員工宣傳節水行為，在下一年度減少水消耗2%。例如，本集團鼓勵僱員於清潔前清除容器積水、迅速關閉水龍頭、檢查水龍頭及管道洩漏以及採用節水電器。年內，本集團在求取水源上並無面對任何問題。

紙張使用

紙張為我們業務的主要原材料。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起一直為獲森林管理委員會(「森林管理委員會」)認可的產銷監管鏈認證持有人，其認證本集團的管理系統能夠確保紙張材料來源於負責任管理的森林。儘管並非本集團所有客戶均能理解使用森林管理委員會紙張的益處，本集團仍將強烈支持使用森林管理委員會紙張並積極向其客戶推薦有關產品。製作現場產生的廢紙均會統一收集進行紙張回收，有關數量約為22.61噸(二零二三年：25.74噸)。

本集團的目標是營造綠色辦公環境並在下一年度減少紙張用量3%，我們鼓勵僱員於打印文件時留意紙張應用及盡可能使用雙面打印。非必要項目應使用電子制式減少打印輸出，不再使用的文件應切碎及回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廢物管理

除廢紙外，本集團亦因傳統營銷製作業務分部產生主要廢棄物碳粉匣。我們將碳粉匣分類為我們業務生產的主要有害廢棄物。我們已安排打印機服務提供商收回全部271個(二零二三年：331個)舊碳粉匣以作回收處理，從而盡可能地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及實現產生零有害廢棄物的目標。

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製作過程產生的廢紙以及紙板箱及包裝紙等包裝材料，所有該等廢棄物均由專業回收公司回收。

產品包裝主要包括紙板箱。本集團鼓勵其客戶送回紙板箱作再次利用。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認為，環境保護及天然資源保護是作為可持續發展及負責任企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並制定減少經營活動對環境造成影響的政策，高效利用天然資源及實行環保措施。

我們日後將會繼續致力於環境保護，並努力建設更加綠色、健康的環境，履行我們作為共同生活社區一分子的責任。

環境表現指標

層面A1：排放物

		香港交易所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指引》 關鍵績效指標 (KPI)		
表現指標		二零二四年 數據	二零二三年 數據	
排放物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2、3)(噸)	61.60	64.88	KPI A1.1、A1.2
	每百萬港元售出商品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	0.71	1.21	KPI A1.1、A1.2
	每名僱員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	1.90	1.56	KPI A1.1、A1.2
	間接排放(範圍2、3)			
	— 電(噸二氧化碳當量)	60.34	63.76	KPI A1.1、A1.2
	— 於堆填區處置之製作廢紙(噸二氧化碳當量)	—	—	KPI A1.1、A1.2
	— 於堆填區處置之辦公廢紙(噸二氧化碳當量)	1.26	1.12	KPI A1.1、A1.2
無害廢棄物	於堆填區處置之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0.98	0.95	KPI A1.4
	每百萬港元售出商品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0.01	0.02	KPI A1.4
	每名僱員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0.03	0.02	KPI A1.4
	— 於堆填區處置之一般辦公廢棄物(噸)	0.98	0.95	KPI A1.4

層面A2：資源使用

		香港交易所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指引》 關鍵績效指標 (KPI)		
表現指標		二零二四年 數據	二零二三年 數據	
能源	總能源消耗量(千瓦時)	91,421.00	93,767.00	KPI A2.1
	每百萬港元售出商品的總能源消耗量(千瓦時)	1,054.79	1,745.14	KPI A2.1
	每名僱員的總能源消耗量(千瓦時)	2,812.95	2,250.41	KPI A2.1
	間接能源消耗量(千瓦時)			
	— 電(千瓦時)	91,421.00	93,767.00	KPI A2.1
水	總用水量(立方米)	26.26	197.48	KPI A2.2
	每名僱員的總用水量(立方米)	0.81	4.74	KPI A2.2
包裝材料	包裝材料(紙板箱及包裝紙)總額(噸)	14.13	16.09	KPI A2.5
	每百萬港元售出商品的包裝材料總額(噸)	0.16	0.30	KPI A2.5

附註：

1. 能源及水資源的使用包括一般辦公過程中的用量以及生產現場及倉庫的用量。
2. 溫室氣體計算及廢棄物計算乃根據一般辦公過程中的用量以及製作產生的棄置廢物進行。

氣候變化

本集團已識別及評估氣候變化風險，並制定措施保障其僱員安全，包括嚴格遵守政府頒佈的相關極端天氣指引。

暴雨、颱風及極端天氣等氣候變化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運營。為盡量減少生命、財產及財務損失，本集團已在黑色暴雨警告、洪水及8號颱風信號等不同極端天氣情況下採取靈活工作安排作為預防措施。儘管持續高溫可能導致用電量增加，但本集團已採取節能措施管理該風險，詳情載於「排放及能源消耗」分節。本集團將繼續定期監控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及機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社會責任

僱傭及勞工準則

僱員是我們的寶貴資產及重要持份者之一。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僱傭條件載於員工手冊。

我們盡力提供一個愉悅的工作環境，以留住人才。我們為人才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培訓及考核。我們支持員工隊伍組成多元化，並確保員工不會因為種族、年齡、性別、婚姻狀況、宗教或信仰而遭歧視。我們絕不強迫任何員工逾時工作，並為加班員工提供交通補助及餐補。我們亦為所有經批准的加班時段提供補休安排。

我們對童工及強制勞工採取零容忍政策並嚴格遵守香港及中國適用勞動法律。我們已制定程序，確保招募程序及日常經營符合準則。於年內，我們並無發現本集團存在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問題。

年內本集團按不同類型分類的僱員數目及僱員流失率如下：

	本集團僱員總數		離職僱員總數		僱員流失率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僱員總數	32	38	9	18	28%	47%
按僱傭類別劃分						
— 全職	32	38	9	18	28%	47%
按性別劃分						
— 男性	17	21	5	11	29%	52%
— 女性	15	17	4	7	27%	41%
按年齡組別劃分						
— 30歲或以下	7	8	2	9	29%	113%
— 31至40歲	11	14	5	5	45%	36%
— 41至50歲	7	10	1	3	14%	30%
— 51歲或以上	7	6	1	—	14%	17%
按地理位置劃分						
— 中國	8	13	4	15	50%	115%
— 香港	24	25	5	3	21%	12%

健康與安全

提供一個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對於維持我們的經營尤為重要。我們須遵守香港的多項安全法律法規。我們的營運亦須遵守香港相關職業健康及安全部門頒佈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法規。我們已採取措施推廣職業健康意識及工作場所安全。所有僱員均獲提供所需的工作資料、指引、訓練及監督。我們亦向僱員提供醫療保險。本集團的工傷率及因工死亡率維持為零。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於過去三年內(包括報告期)亦沒有發生因工死亡個案。

員工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致力協助僱員發展，為彼等提供晉升機會。為此，我們為僱員提供入職培訓，使其了解我們的業務運作及文化。我們亦不時向我們的僱員提供技術性及營運方面的在職培訓，及贊助我們的僱員參加外部培訓及課程。為使僱員加強互動及聯繫，我們組織團隊建設活動以及年度晚宴等娛樂活動。我們亦設立評核制度，根據僱員對本集團的貢獻、工作態度及團隊協作情況評估其表現。該制度亦為我們提供溝通機會，了解僱員期望，協助彼等開展職業發展。

年內本集團僱員培訓記錄概要如下：

	培訓僱員總百分比		每位僱員完成的 平均培訓時數(小時)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按性別劃分				
— 男性	6%	5%	3.5	2.9
— 女性	13%	—	8.0	—
按僱傭類別劃分				
— 高級管理層	—	—	—	—
— 其他員工	11%	3%	6.7	1.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管治

供應鏈管理

材料及服務供應商為我們業務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們的供應商及分包商包括紙張以及其他包裝及採購材料的供應商、物流服務提供商、印刷公司、圖片及視頻拍攝服務提供商、從事數碼營銷製作之自由職業者及翻譯員。為向客戶提供優質、安全及負責的產品，本集團制定嚴格甄選合作供應商及分包商的程序。除合法經營許可證、良好服務質素及價格等甄選準則外，本集團亦注意供應商的環保及社會表現。於甄選潛在供應商的過程中，本集團會派員進行實地評估。為確保供應商的營運標準符合我們的預期及要求，本集團將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評估。如發現供應商違反約定的責任及操作程序，本集團將終止與供應商的合作。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委聘76家(二零二三年：75家)供應商，其中97.4%(二零二三年：96.0%)來自香港，餘下2.6%(二零二三年：4.0%)來自中國。

產品責任

客戶滿意度及日常質控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的項目經理主要負責服務質量及交付時效的日常監控。我們與客戶保持緊密聯繫，不時接收指示、匯報工作狀態及提供意見。整個關鍵工作流程中的創意設計及其他重要文件均有嚴格質量控制，以確保相關工作符合標準及客戶的要求。為提升我們所提供數字製作服務的營銷表現以達致品牌擁有人的營銷目標，我們不斷蒐集目標受眾的反饋，留意公眾的反應並提供評估報告以作評價及微調。

就涉及印刷的項目而言，在批量印刷之前，營銷製作團隊會檢查客戶提供的圖稿文件，並進行分色及菲林輸出質量檢查。而對所有新客戶或在客戶要求情況下，營銷製作團隊會到供應商的生產現場監控生產。我們亦密切監控供應商交付的產品的質量。

對於涉及保密資料印刷及直郵服務的項目，我們有嚴格的內部數據處理程序以確保保密資料的保密性受到保護。所有相關的工作流程均於無互聯網連接的打印機伺服器上完成，且整個流程禁止使用移動存儲設備。所有數據均加密，且只有相關項目處理人員可獲提供唯一的數據訪問登錄賬戶。在批量印刷及投寄之前，項目處理人員須與客戶核對及確認付印的樣本。在投寄函件之前，工作人員會清點函件數目，以確保與記錄的資料總數相匹配。所有包含保密資料的印張及相關質量監控記錄均須在項目完成後一個月內銷毀。

為進一步提升整體服務質素，所有出現的項目事故均會立即呈報，並在管理資訊系統記錄及與各團隊分享。每月會舉行會議檢討所有呈報的事故及有關糾正措施，並提出工作程序改進建議。該等會議記錄及任何改進方案將提交管理團隊作進一步討論及審批。

項目管理資訊系統「Icicle Hub」會隨機自動向客戶發送客戶滿意度調查，收集客戶反饋以進行評估及改進。

本集團訂立有系統及有效率的機制處理客戶投訴。每當接獲客戶對產品的任何投訴，相關員工須向高層管理人員匯報，該人員將立即回應並採取修正措施，以防止日後發生類似事件。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召回任何產品以及收到來自客戶且對我們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投訴，亦無對客戶作出任何重大補償。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以誠信經營業務，絕不容許行賄或其他不當行為。全體僱員均須遵守國家及地方政府在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方面的相關法律法規。全體僱員不僅有責任了解並遵守上述法規，亦須向適當人士報告違規情況。我們訂立了有關的舉報政策及程序，並告知全體員工。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接獲不當行為舉報後，即會展開進一步調查。於年內，本集團嚴格遵守反貪污相關法律法規，且概無獲報告有任何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事件。

為提高僱員對本集團內部政策的了解，加強其對行為守則的認識並遵守有關守則，每年定期對全體僱員及董事進行反賄賂及最新的相關法律法規的培訓。

社區參與

我們關心社區，因為我們的業務發展有賴於社區提供的良好的員工、資源和設施的支持。我們鼓勵員工參與義務工作，為社區福祉出一分力。我們亦向慈善機構作出捐獻，因相信其可更好地照顧到有需要人士。我們已作出長期承諾與香港多個社區組織攜手共進。我們的合作夥伴包括無家者世界盃、香港設計中心、藝術空間(PARA|SITE)及信言設計大使。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本集團成功為香港帶來Complex Network最炙手可熱的流行文化節ComplexCon—標誌著Complex首度移師亞洲舉辦ComplexCon。作為國際潮流及城市文化盛事，ComplexCon獲納入香港藝術月的世界級活動陣容之列，備受香港特區政府高度重視，甚至於財政預算案中被譽為年度重點活動之一。數以萬計國際文化藝術愛好者及業界巨頭攜手參與此文化盛會。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高度重視社區服務，並鼓勵我們的員工積極參與自願服務，攜手在我們所有人依賴的社區宣傳服務精神。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
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備註

A: 環境

層面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環境

電力消耗為我們的核
心業務中產生之間接
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
來源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
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
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 環境
放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 環境
間接(範圍2)溫室氣
體排放(以噸計)及
(如適用)密度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 一
量(以噸計)及(如適
用)密度 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
於核心業務中產生之
有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 環境
量(以噸計)及(如適
用)密度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目 環境
標及為實現這些目標
所採取的措施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 環境
廢棄物的方法，並描
述所訂立的減排目標
及為實現這些目標所
採取的措施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
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環境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環境 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率目標及為實現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措施 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實現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措施 — 與本集團營運無關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環境

層面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環境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 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其營運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產生之重大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
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環境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B: 社會 —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B1：
僱傭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
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
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
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
年度)每年因工亡故
的人數及比率。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
數。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
健康與安全措施，以
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
法。

層面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
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
(如高級管理層、中
級管理層)劃分的受
訓僱員百分比。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
分，每名僱員完成受
訓的平均時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
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社會責任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
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
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
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
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
取的步驟。

—營運慣例

層面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治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
數目。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
商的慣例，向其執行
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
目，以及相關執行及
監察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
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
會風險的慣例，以及
相關執行及監察方
法。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
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 B6：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
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
服務的慣例，以及相
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一般披露

管治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
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
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
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
由而須回收的百分
比。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
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
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
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
產品回收程序。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
及私隱政策，以及相
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
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管治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
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
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
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
數目及訴訟結果。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
程序，以及相關執行
及監察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
供的反貪污培訓。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
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備註

— 社區

層面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管治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
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
利益的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
育、環境事宜、勞工
需求、健康、文化、
體育)。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
源(如金錢或時間)。

獨立核數師報告



Forvis Mazars CPA Limited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Tel電話：(852) 2909 5555

Fax傳真：(852) 2810 0032

Email電郵：info.hk@forvismazars.com

Website網址：www.forvismazars.com/hk

致華美樂樂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69至135頁華美樂樂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已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整體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和就此形成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在審核中的處理方法

收益確認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1、5(i)及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分別就營銷製作以及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服務業務確認收益約36,723,000港元及54,771,000港元。

貴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營銷製作以及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所提供營銷製作及內容媒體業務創作的最終產品對每名客戶而言均為獨一無二、量身定製並涉及較大成分的個人偏好。貴集團亦透過取得使用第三方品牌舉辦、推廣及執行活動之獨家權利，從體驗式業務賺取收益。

管理層認為營銷製作服務的收益於最終產品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此外，內容媒體業務的收益於向客戶交付內容媒體或相關服務時確認，而體驗式業務之收益則於活動完成時確認。所有上述收益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釐定收益確認需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

我們將收益確認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釐定收益確認需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其亦為綜合財務報表重要組成部分。

我們為處理該事項而採取的主要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收益確認週期之關鍵內部監控，並評估其設計及實施；
- 抽樣對收益交易進行詳細檢驗，以核驗收益確認是否妥當，包括檢查與客戶的協議以了解銷售交易的交付及接納條款及檢查合約條款以評估貴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的可強制執行權利；
- 查詢管理層有關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益的基準及基於合約條款的影響質疑該基準的適用性；
- 抽樣對收益交易進行截賬檢驗，以核驗收益是否於合適報告期間確認；及
- 當與上一報告期間進行比較時，對收益波動進行分析性檢討，以識別是否有任何不尋常波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評估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5(ii)、21及34(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總賬面值約為5,390,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153,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將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進行，有關估計經考慮信貸虧損經驗、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客戶結算記錄、客戶財務狀況、預期末償還結餘變現時間及金額及與客戶的長期業務關係。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我們已識別貿易應收款項可回收性之評估為關鍵審核事項，因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估計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我們在審核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為處理該事項而採取的主要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已指定及實施管理及監督其信貸風險的內部監控；
- 通過評估假設、測試管理層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使用的關鍵數據以評估該模式的適用性，質疑假設，包括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所用之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 將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報告中的各項目與相關財務記錄比較，抽樣評估在報告中的項目是否已歸類至適當的賬齡範圍內；
- 查詢管理層有關經核實的審計資料支撐的各重大尚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之狀態，如歷史信貸虧損數據，與該等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經考慮結算記錄)、與該等客戶之合約、公開可得資料與該等客戶之業務有關之經濟前景；及
- 根據 貴集團所採用之方法及 貴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信貸風險所作披露之充足性檢查預期信貸虧損之計算情況。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中所包含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情況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此一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及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需的有關內部控制，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流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合理確定整體而言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包含審核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本報告僅為閣下（作為整體）而編製，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我們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這些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比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 貴公司董事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所作出的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存在與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 貴集團的審核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任何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與治理層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治理層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我們通過與治理層溝通，確定哪些是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重要事項，從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之董事為：

羅禮廷

執業證書編號：P0732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6	91,494	53,730
其他收入、盈利及虧損淨額	7	29,915	443
外包項目成本		(93,958)	(20,399)
材料及耗材		(2,420)	(3,176)
折舊及攤銷開支		(4,175)	(4,775)
僱員福利開支	9	(15,292)	(16,154)
租金開支	15	(1,840)	(2,292)
運輸費用		(3,516)	(4,321)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4(b)	—	(110)
其他經營開支		(9,922)	(8,693)
財務成本	8	(254)	(111)
除所得稅前虧損	9	(9,968)	(5,858)
所得稅開支	11	(365)	(221)
年度虧損		(10,333)	(6,07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56	(13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56	(137)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0,177)	(6,216)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虧損)／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9,993)	(8,601)
非控股權益	29	(340)	2,522
年度虧損		(10,333)	(6,079)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833)	(8,738)
非控股權益	29	(344)	2,522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0,177)	(6,2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3	(2.08)	(1.7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6,524	36,449
使用權資產	15	2,766	691
無形資產	16	32	105
商譽	17	—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18	24	24
按金	21	280	298
		39,626	37,567
流動資產			
存貨	19	9	105
合約成本	20	8,254	7,3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	7,388	15,25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12,093	20,514
		27,744	43,17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10,110	14,025
合約負債	24	2,873	4,339
遞延政府補貼	25	7,500	7,50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22	39	56
應付稅項		747	625
租賃負債	26	2,519	609
		23,788	27,154
流動資產淨值		3,956	16,02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3,582	53,59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	315	146
資產淨值		43,267	53,44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4,800	4,800
儲備	28	41,388	51,2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46,188	56,021
非控股權益	29	(2,921)	(2,577)
權益總額		43,267	53,444

載於第69至13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董事會簽署：

胡陳德姿
執行董事

周世耀
非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7)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28)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8)	換算儲備 千港元 (附註28)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28)	公平值儲備 (不可撥回) 千港元 (附註28)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附註29)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800	53,131	11,993	(761)	193	(366)	(4,231)	64,759	(5,099)	59,660
年度(虧損)/溢利	—	—	—	—	—	—	(8,601)	(8,601)	2,522	(6,079)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137)	—	—	—	(137)	—	(137)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	—	—	(137)	—	—	—	(137)	—	(137)
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137)	—	—	(8,601)	(8,738)	2,522	(6,21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800	53,131	11,993	(898)	193	(366)	(12,832)	56,021	(2,577)	53,444
年度虧損	—	—	—	—	—	—	(9,993)	(9,993)	(340)	(10,33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160	—	—	—	160	(4)	15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160	—	—	—	160	(4)	156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60	—	—	(9,993)	(9,833)	(344)	(10,1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0	53,131	11,993	(738)	193	(366)	(22,825)	46,188	(2,921)	43,26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		(9,968)	(5,858)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	—	110
無形資產攤銷	9	105	1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	1,477	1,8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9	2,593	2,838
利息收入	7	(168)	(199)
租賃負債利息	8	164	111
其他借款利息	8	90	—
計入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5,707)	(1,061)
存貨減少		96	7
合約成本增加		(954)	(7,3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7,888	2,77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3,915)	2,881
遞延政府補貼增加		—	7,500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466)	2,619
營運業務(使用)/產生之現金		(4,058)	7,420
已付所得稅		(215)	(448)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4,273)	6,97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68	199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776)	(348)
添置無形資產	16	(34)	—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1,642)	(149)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資本部分付款	31	(2,589)	(2,968)
租賃負債利息部分付款	31	(164)	(111)
新增其他借款	31	6,200	—
償還其他借款	31	(6,200)	—
向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還款	31	(17)	—
支付其他借款利息	31	(90)	—
融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2,860)	(3,0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8,775)	3,744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514	16,9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54	(218)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93	20,5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093	20,5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柴灣嘉業街56號安全貨倉工業大廈9樓B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營銷製作服務以及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

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

於報告日期, 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其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資本／ 股本／註冊股本詳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實際股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直接持有：					
SV Vision (BVI) Limited (「SV Vision (BVI)」)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	113美元(「美元」) (二零二三年：113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冰雪製作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1,000,010港元(「港元」) (二零二三年：1,000,010港元)	100%	100%	於香港提供營銷製作 服務
冰雪印刷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	10港元 (二零二三年：1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北京冰雪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i))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1,000,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1,000,000港元)	100%	100%	於中國提供品牌管理 及印刷諮詢服務
WB G-Changer Limited (「WomanBoss」)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	200,002美元 (二零二三年：200,002美元)	74.1%	74.1%	投資控股
思威制作有限公司 (「思威制作」)(附註(ii))	香港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45港元 (二零二三年：45港元)	55.6%	55.6%	為全球市場創作、製 作、授權原創電影 及電視內容、形式 及知識產權
SV One LLC (附註(iii))	美國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無(二零二三年：無) (附註(iii))	30.6%	30.6%	於美國創作、製作、 授權原創電視內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資本／ 股本／註冊股本詳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應佔實際股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思威制作(二)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	10,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10,000港元)	100%	100%	於香港提供內容媒體 業務
上海啟先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人民幣」)1,000,000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於中國提供內容媒體 業務
8306 Skyline LLC (附註(iv))	美國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	無(二零二三年：無) (附註(iv))	100%	100%	持有美國物業
SV Two Live (HK) Limited	香港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1港元 (二零二三年：1港元)	100%	100%	於香港提供內容媒體 及體驗式業務

附註：

- (i) 該等附屬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其法定財務報表並非由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或Forvis Mazars Global Network另一成員事務所審核。該等附屬公司之中文名稱為官方名稱，其英文譯名僅供識別。
- (ii)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思威制作於SV One LLC擁有55.0%股權。儘管本集團於SV One LLC擁有30.6%的實際股權，但本公司董事確定，本集團擁有足夠主導投票權益透過思威制作指示SV One LLC的相關活動。
- (iii) 該附屬公司為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註冊的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毋須就其股本擁有任何款項，同時有限公司的成員公司可以在其註冊成立前預先確定所有權百分比。
- (iv) 該附屬公司為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毋須就其股本擁有任何款項，同時有限公司的成員公司可以在其註冊成立前預先確定所有權百分比。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公司條例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除外(如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所述)。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換取貨品及服務而支付代價的公平值釐定。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於市場參與者的有序交易中因出售資產而收取或因轉讓負債而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估值技術估計。就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而言，本集團經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所考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特徵。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用於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釐定，但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範圍內的股份付款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部分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內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務請注意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目前事件及行動之最佳認識及判斷而作出，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涉及較高程度或較為複雜判斷之方面，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之方面載於附註5「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於年內生效。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準則對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會計政策資料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若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第11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同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與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之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之有關影響。迄今，其得出之結論為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將於相關生效日期採納，且採納該等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訂明者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呈列的兩個期間。

4.1 綜合基準及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旗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能對其行使控制權之被投資公司。倘具備以下全部三項要素，本公司即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權力、就被投資公司可變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其行使權力影響有關可變回報之能力。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該等控制權要素可能有變，將會重新評估有關控制權。

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收購或出售的一間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集團公司間進行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均予以對銷。倘集團內公司間資產銷售的未變現虧損於綜合賬目時撥回，則相關資產亦會以本集團的角度進行減值測試。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內所報告的金額已於需要時進行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儘管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權益分開列報，指目前擁有權權益的持有人可於相關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取得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部分。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權益的變更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不導致本集團對其喪失控制權，將作股權交易入賬。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的相關部分與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應予調整以反映附屬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包括按照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之權益比例在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重新分配相關儲備。

經調整的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2 業務合併及商譽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為業務合併中所收購之附屬公司列賬。收購成本乃按所獲資產收購日期之公平值、所發行之股本工具及所產生之負債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有關成本產生及接獲服務期間確認為開支。於收購時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收購成本超出本公司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差額乃列作商譽。本公司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之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為本公司應佔低價購買之盈利。

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減值時則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之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且隨後不予撥回。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因收購之協同效應而產生利益之現金產生單位。

就於報告期收購事項所產生的商譽而言，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降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單位內各資產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或按非控股股東按比例分佔該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已確認金額計量。

4.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並無折舊，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使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折舊按直線法於個別資產之估計經濟可使用年期作出撥備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並無折舊
樓宇	30年
租賃物業裝修	3年或租賃期內均攤(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3年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3年至20年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已初步確認的重大部分)乃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項目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資產的年度於損益確認的出售或廢棄產生的任何盈虧，為出售相關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

4.4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進行撥備。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

源自內部無形資產初步確認之金額為自無形資產首次符合確認標準當日起所產生開支之總和。倘無源自內部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發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作為支出於損益內列支。

於初步確認後，源自內部無形資產按與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所採用之相同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

取消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盈虧乃按出售該資產的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取消確認資產時於損益內確認。

4.5 金融工具 —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收益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初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從中扣除(如適用)。直接自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手續費、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5 金融工具 —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大類別：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之分類乃按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釐定。

滿足以下條件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滿足以下條件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按目的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實現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

倘符合下列條件，則金融資產乃分類為持作買賣：

- 其乃主要獲收購以於短期內出售；
- 於初步確認時，其為本集團共同管理並具有短期套利的近期實際模式之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或
- 其屬並非指定及作為對沖工具生效的衍生工具。

此外，倘如此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則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計量的金融資產。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5 金融工具 —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按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見下文)之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於下個報告期之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而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報告期初起計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確認。

(ii)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或會作出不可撤銷選擇，以呈列股本工具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該等股本工具並非為持作買賣亦並無由收購方於業務合併(就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為或然代價。該分類乃按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股本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且毋須作出減值。除非股息明確表明可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否則股息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應收控股股東及關聯公司款項)按攤銷成本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計使用年期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將會引起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預期將會引起的一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環境及於報告日期對現況作出的評估以及未來狀況預測而作出調整。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將產生之整個存續期之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進行，有關估計經考慮信貸虧損經驗、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客戶結算記錄、客戶財務狀況及與客戶的長期業務關係。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5 金融工具 —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會以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相等於整個存續期之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且可作為依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重大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差價及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計有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債務人身處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有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及
- 逾期資料。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且可證實資料可資證明，則作別論。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假設倘債務工具釐定為於報告日期具有低信貸風險，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倘屬以下情況，債務工具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i)其具有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於短期內具備雄厚實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責任及(iii)長期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削減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責任的能力。當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按照全球理解的釋義)，則本集團會視該債務工具信貸風險偏低。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5 金融工具 —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於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全額還款(包括本集團)(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時，違約事件即發生。

儘管如上文所述，本集團認為，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違約即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作為依據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會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事件，則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懈怠利息或本金支付；
- 債務人有可能將會破產或作其他財務重整；
- 科技、市場、經濟及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及
- 因為發行人的財務困難而導致某抵押品失去活躍市場。

(iv) 撤銷政策

倘屬日後實際上不能收回金融資產，則其賬面總值(部分或全部)會被撤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認為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應撤銷的金額。倘先前撤銷之資產其後收回，則在進行收回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撥回。經計及在適當情況下的法律意見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可於本集團收回程序下被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5 金融工具 —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整體基準計量或屬於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性質(即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按單獨分組進行評估。其他應收款項、按金以及應收控股股東及關聯公司款項則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分組情況，以確保各組別成分繼續擁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惟透過虧損撥備賬為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相應調整除外。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主要於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到期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資產之賬面值與所收取代價及應收款項之總和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5 金融工具 —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續)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實體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負債於合約指定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取消確認。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時，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總和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4.6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存在減值跡象(存貨除外)，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間的較高值，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不會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將首先分配至用以撇減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其後根據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者。本應分配至相關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將按比例分配至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倘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會予以撥回。減值虧損撥回受限於倘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於其產生年度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7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訂立或修改或業務合併產生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開始、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倘適用)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亦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從租賃組成部分區分開來，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入賬。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性基準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經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調整。

倘本集團合理確信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則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屆滿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7 租賃(續)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調整被視為額外租金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採用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初步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 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款項；
- 能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選擇權行使價；及
- 為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有關使用權資產作相應調整)：

- 租期有變或有關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有變，於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於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折現率折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折現率折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承租人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減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入賬的方式，與其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變動列賬的方式一致(倘變動並非租賃修改)。寬免或豁免租賃付款入賬為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乃經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而相應調整於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銀行結餘、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且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量投資。

4.9 存貨

存貨(包括配飾及生活類產品)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使用先入先出法釐定，並包括一切採購成本及將存貨移至現址及達致現況而產生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成本。

於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之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益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數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出現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之款額均於撥回之期間內確認為列作開支存貨數額之減少。

4.10 合約資產

合約成本指履行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之成本(惟入賬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者除外)。經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倘履行合約的成本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確定的預期合約直接有關，產生或增強將用於未來提供貨品或服務的資源，且預期可以收回，則該成本予以資本化。未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的履行合約的其他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成本按與根據與成本相關的特定現有及預期合約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一致的系統基準攤銷。

當資產賬面值超過(a)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貨品或服務而將收取的代價餘額；減(b)直接與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相關且尚未確認為開支的成本之差額時，則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當減值條件消失或有所改善時，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惟資產的已增加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此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本應釐定的金額。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 收益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達成履約責任時，即當特定的履約責任涉及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及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而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收益則可參考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按時間確認：

- 當客戶同時接收及使用由本集團履約(由本集團執行)所提供的利益時；
- 當本集團履約創造或增加一項資產(例如在建工程)時，客戶同時控制所創造或增加的資產；或
- 當本集團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可替代使用的一項資產，且本集團對於迄今履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時。

否則，收益將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而於交換中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該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僅需隨時間流逝到期收回。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移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收取代價)的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入賬並以淨額呈列。

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於其交付予客戶時轉移至客戶。因此，本集團於明確貨品或服務交付予客戶時達成履約並確認收益。

因合約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識別的三種隨時間確認收益情況的任何一種，故履約責任之收益確認時機，由隨時間變為時間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 收益確認(續)

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客戶合約收益

(i) 提供營銷製作服務之收益

收益於最終產品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的履約並無可強制執行的付款權利。

(ii) 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之收入

內容媒體業務

內容媒體業務之收入於向客戶交付內容媒體或相關服務時確認為損益。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的履約並無可強制執行的付款權利。

體驗式業務

本集團已取得獨家權利，可利用第三方擁有之品牌透過組織、推廣及舉辦活動賺取收益。由於本集團主要負責組織、推廣及舉辦該等活動，因而視自身為該等安排之主事人。因此，收益於活動完成時按總額基準確認，反映本集團向客戶轉移承諾服務時預期有權收取之代價。

其他來源收益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根據未償還本金額按照適用利率累計。

4.12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根據集團實體經營所在國家的通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從稅務機關返還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對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計稅基準及該等項目就財務申報而言之賬面值之一切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2 所得稅(續)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非：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商譽或資產或負債在一宗不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獲初始確認而產生，並且於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均無影響；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之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若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並且暫時性差額不太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撥回。

所有可扣減的暫時性差額、承前未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用稅務虧損均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以日後有可能以應課稅溢利抵扣該等可扣減的暫時性差額、承前未用稅項抵免及未用稅務虧損的金額為限，除非：

- 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資產或負債在一宗不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獲初始確認而產生，並且於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均無影響；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之投資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性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撥回並且將會出現可利用該等暫時性差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溢利時，方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當預期不再可能出現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相應調低。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當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乃以報告期末前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按預期在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應用的稅率計算(並無貼現)。

倘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將互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3 外幣換算

本集團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列於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之現行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惟指定作為本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之一部分的貨幣項目除外。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初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算公平值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盈虧按與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之盈虧一致之方式處理。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以港元以外的貨幣為功能貨幣。

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彼等之收益及開支項目則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累計結餘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的匯兌儲備。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乃按產生現金流量當日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整個年度頻繁重複產生之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乃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4.14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及非金錢福利費用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累計。

(i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責任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營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額按僱員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並於供款按強積金計劃規則規定應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

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台灣及澳門)經營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籌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中國附屬公司須作出當地市政府指定的薪金成本百分比作為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該等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規定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4 僱員福利(續)

(i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責任(續)

於各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用於減低現時供款水平。

(iii) 僱員長期服務金

長期服務金撥備按僱員基本薪金及其各自服務時間根據其各自所屬的就業國家適用規則及法規計提。

4.15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及有可靠的估計時，會就未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為撥備。

當不可能需要付出經濟效益，或其數額未能可靠地估計，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小，則須披露該責任為或然負債。潛在責任，其存在僅能以一個或數個未來事件是否發生來證實，除非其經濟利益流出可能性極小，亦同時披露為或然負債。

4.16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扣除。

4.17 政府補貼

倘有合理保證可收取政府補貼且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貼按公平值予以確認。政府補貼於符合擬補貼成本所需的期間內予以遞延及於損益中確認。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貼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盈利及虧損淨額」項下以總額列示。

4.18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8 關聯方(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指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指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實體或實體作為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其中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公司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之近親指預期在與實體之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家庭成員。

4.19 公平值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其債務投資。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之市場。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之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之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就按公平值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於隨後期間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而言，估值方法應予校準，以使估值方法於初步確認時的結果相等於交易價格。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9 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此外，就財務申報目的而言，公平值計量乃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可予觀察的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的整體重要程度而分類為第1、2或3級，其乃載述如下：

第1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之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及

第3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之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之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釐定是否發生不同層級轉移。

4.20 分部申報

本集團根據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匯報用作決定有關本集團業務單位的資源分配及檢討該等單位之表現的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而識別其業務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在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匯報之內部財務資料內的業務單位乃根據本集團主要業務釐定。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就申報分部業績所用之計量政策與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

5.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董事需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的呈報數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及在當時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就無法從其他途徑實時得知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所作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經營基準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於倘修訂僅對當期產生影響時於估計作出修訂的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當期或以後期間均產生影響時，於修訂當期及以後期間均確認。

以下項目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款項具有重大影響的主要判斷，以及極有可能導致於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之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不確定因素其他主要來源。

(i) 營銷製作、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之收益確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營銷製作服務、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包括製作品牌材料及內容以及設置展覽攤位或其他裝潢設施，作為消費市場與品牌之間的橋樑。該等服務覆蓋範圍廣泛，包括概念開發、藝術及設計、設計工程、搜集、製作、質量控制、整體項目管理及諮詢服務。

所提供營銷製作及內容媒體業務創作的最終產品對每名客戶而言均為獨一無二、量身定制並涉及較大成分的個人偏好。本公司董事認為營銷製作服務之收益於最終產品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此外，內容媒體業務之收益於向客戶交付內容媒體或相關服務時確認，而體驗式業務之收入則於活動完成時確認。所有上述收益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釐定收益確認需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本集團履約不會創造可由本集團另作他用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沒有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ii)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通過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估計貿易應收款項之撥備，此須運用估計及判斷。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將予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進行，有關估計經考慮信貸虧損經驗、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客戶結算記錄、客戶財務狀況及與客戶的長期業務關係。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倘估計與先前有別，則有關差異將影響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故此估計期內之減值虧損將會改變。本集團持續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於預期年限之預期信貸虧損。倘若逾期90至365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於報告期末上升(下降)1%而其他假設保持不變，虧損撥備將增加(減少)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淨值約為5,39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792,000港元)(附註21)。

5.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iii) 非金融資產之估計減值(商譽除外)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評估：

- (1) 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淨值；
- (2) 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如為使用價值)支持，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
- (3) 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

倘不可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更改包括於現金流量預測內的貼現率或增長率的假設及估計，可重大影響減值測試所採用淨現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之賬面淨值分別約為36,524,000港元(附註14)、2,766,000港元(附註15)及32,000港元(附註16)(二零二三年：分別為36,449,000港元、691,000港元及10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iv)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為2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4,000港元)，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乃根據使用估值技術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於確定相關估值技術及其相關輸入數據時需要作出判斷和估計。與此等因素有關的假設變動可能會導致此等工具公平值的重大調整。有關進一步披露，請參閱附註34(e)。

(v)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折舊或攤銷經考慮估計剩餘價值後，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本集團定期覆核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對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並計及預期技術變動決定。如過往的估計有重大改變，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會作出調整。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賬面淨值分別約為36,524,000港元(附註14)及32,000港元(附註16)(二零二三年：分別為36,449,000港元及10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vi) 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須繳納集團實體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之所得稅，而於釐定將予確認之稅項負債時須作出重大判斷。計算最終稅項的多項交易及計算方法並不明確。本集團根據極可能須支付稅項之估計確認稅項撥備。本集團基於過往經驗及對稅法的詮釋等多項因素評估，認為報告期間的稅項撥備充足。倘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入賬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會影響作有關決定之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vii) 租賃 — 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確定租賃內隱含的利率，因此，其運用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是本集團在類似期限、類似抵押條件及在類似經濟環境下，就獲得與使用權資產類似價值的資產，借入所需資金而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單獨的信貸評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分別約為2,766,000港元(附註15)及2,834,000港元(附註26)(二零二三年：分別為691,000港元及755,000港元)。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本集團從事可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的商業活動的一個組成部分，本集團以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及定期審閱以作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內部管理申報資料為基礎而確定經營分部。於年內，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整體的綜合財務狀況、提供營銷製作服務、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的收益以及業績，以整體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表現。

因此，本公司執行董事於年內將本集團視為單一經營分部，包括兩個服務類別：(a)營銷製作；及(b)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年內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時間點確認之收益：		
營銷製作	36,723	38,056
內容媒體及體驗式業務	54,771	15,674
	91,494	53,730

本集團客戶合約的未履約責任的年期均為一年或以下。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

地理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營運地點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之分部資料披露而言，本集團將香港視為其註冊城市。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乃主要位於香港及美國。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乃按以下地理區域劃分：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	4,706	1,141
美國	34,740	36,048
其他	156	354
	39,602	37,543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及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根據客戶主要營運地點，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之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時間點確認之收益：		
香港	88,382	48,239
中國	2,820	5,326
其他	292	165
	91,494	53,7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本集團與以下客戶進行交易，彼等於年內貢獻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時間點確認之收益：		
客戶A	9,433	9,587
客戶B	不適用(附註)	9,619
客戶C	15,287	16,863

附註：個別客戶貢獻的收益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不足10%。

7. 其他收入、盈利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年內其他收入、盈利及虧損淨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14)	52
政府補貼(附註(i))	30,000	—
利息收入	168	199
雜項收入	161	192
	29,915	443

附註：

- (i) 政府補貼涉及兩項補貼，分別為文化藝術盛事基金(「文藝盛事基金」)及定期展覽獎勵計劃(「ISRE計劃」)，作為支持於二零二四年三月舉辦Complex Network標誌性流行文化節「ComplexCon」的獎勵措施。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一日與政府簽訂文藝盛事基金協議，涉資不多於15,000,000港元。待政府收訖及接納最終經審核賬目及完成報告後，有關資金於年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政府推出ISRE計劃，旨在為合資格定期展覽的籌辦機構提供獎勵，並會透過場地營運商向合資格籌辦機構發放75%的獎勵(即相等於合資格定期國際展覽場租的75%，或其他合資格定期展覽場租的37.5%，上限為15百萬元)。該筆15,000,000港元的撥款於年內經政府審批後確認為其他收入。

上述政府補貼並不涉及任何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164	111
其他借款之利息開支	90	—
	254	111

9.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105	105
核數師薪酬		
— 審計服務	680	691
已售存貨成本*	96	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1,477	1,832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5)	2,593	2,83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14	(52)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34(b))	—	110
短期租賃開支 — 物業(附註15)	1,586	2,252
並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附註15)	254	4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a)))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4,242	14,64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50	1,510
	15,292	16,154

*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外包項目成本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GEM上市規則、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本集團旗下實體向本公司董事支付的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附註(i))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附註(ii))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胡陳女士	—	2,116	—	18	2,134
非執行董事					
周世耀先生	138	—	—	—	1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慶倫先生	138	—	—	—	138
葉天賜先生	138	—	—	—	138
文嘉豪先生	138	—	—	—	138
	552	2,116	—	18	2,686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胡陳女士	—	2,400	—	18	2,418
非執行董事					
周世耀先生	103	—	—	—	10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慶倫先生	133	—	—	—	133
葉天賜先生	133	—	—	—	133
文嘉豪先生	133	—	—	—	133
	502	2,400	—	18	2,920

附註：

(i)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關於彼等出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之服務。

(ii)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通常為就執行董事提供之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管理之服務所支付之酬金。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於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二零二三年：無)。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二三年：無)。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其中一名(二零二三年：一名)為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235	4,510
酌情花紅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0	72
	4,325	4,582

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4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4	4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該等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c) 高級管理層酬金

酬金於以下範圍之高級管理層(不包括本公司董事)人數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4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4	4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 年度即期稅項	209	15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56	67
	365	221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年度即期稅項	—	—
所得稅開支	365	221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年內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之任何所得稅(二零二三年：無)。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年內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筆2,000,000港元溢利將以8.25%(二零二三年：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以16.5%(二零二三年：16.5%)的稅率徵稅。年內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二零二三年：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11. 所得稅開支(續)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為首筆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二零二三年：8.25%)之稅率計算，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溢利則按16.5%(二零二三年：16.5%)之稅率計算，當中已計及年內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的稅務優惠。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二三年：25%)的稅率納稅。

根據《關於進一步實施小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財稅[2022]13號)，符合小微企業資格的中國附屬公司年度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00百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百萬元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此外，根據二零二三年頒佈的《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財稅[2023]6號)，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低於人民幣1.00百萬元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採納財稅[2022]13號及財稅[2023]6號。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暫時性差額的影響被視為不重大，故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遞延稅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就外商投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產生之溢利所作出之股息分配而言，外國投資者須繳納5%之預扣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有關的暫時預扣稅差額約為1,31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53,000港元)。由於本公司可控制該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已確定於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分派該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溢利，故未就分派該等保留溢利而須繳付的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約6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之除所得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9,968)	(5,858)
按適用於相關稅務司法權區除所得稅前虧損之稅率計算之稅項	(988)	(689)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	(7)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4	170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169)	78
兩級稅制減少之稅務影響	(165)	(15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56	67
未確認稅項虧損	1,486	1,170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6)	(409)
稅務優惠	(2)	(3)
	365	22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現時稅務條例，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概無屆滿期。本集團於香港產生應課稅虧損約10,34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241,000港元)。未動用稅項虧損須獲香港稅務部門批准。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6,291,000元(相當於6,92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227,000元(相當於4,680,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源自中國的未來溢利。該等未動用稅項虧損須獲中國稅務機關批准，可自發生相應虧損當年起五年內結轉。由於未能預計未來溢利來源，因此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2. 股息

(a) 應付予本公司擁有人之年度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b) 於年內獲批准及支付的應付予本公司擁有人之上一財政年度股息

董事議決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13.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約9,99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601,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48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480,000,000股)計算。

由於年內並無存在任何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等同於每股基本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 業權土地 千港元 (附註)	樓宇 千港元 (附註)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具、 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657	17,054	2,672	676	2,217	41,276
添置	—	—	143	—	205	348
出售	—	—	—	—	(3)	(3)
匯兌調整	44	40	2	—	(5)	8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701	17,094	2,817	676	2,414	41,702
添置	—	—	23	142	1,611	1,776
匯兌調整	(116)	(106)	(8)	—	(20)	(25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85	16,988	2,832	818	4,005	43,228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332	1,057	676	1,361	3,426
年內支出	—	571	934	—	327	1,832
匯兌調整	—	(1)	(1)	—	(3)	(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902	1,990	676	1,685	5,253
年內支出	—	569	524	43	341	1,477
匯兌調整	—	(8)	(6)	—	(12)	(2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63	2,508	719	2,014	6,70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85	15,525	324	99	1,991	36,52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01	16,192	827	—	729	36,449

附註：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位於美國並持作自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悉數折舊，惟該等項目尚在使用。該等資產於扣除累計折舊前賬面總值約為3,59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778,000港元)。

兩個年度均未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5. 使用權資產

	辦公場所 千港元	打印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990	8,109	13,099
租賃修改	—	442	44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990	8,551	13,541
添置	—	1,465	1,465
租賃修改	3,203	—	3,203
撤銷	—	(6,962)	(6,9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93	3,054	11,247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187	6,825	10,012
年內支出	1,663	1,175	2,83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850	8,000	12,850
年內支出	1,607	986	2,593
撤銷	—	(6,962)	(6,9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57	2,024	8,48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6	1,030	2,76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	551	691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使用權資產已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資產(續)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1,586	2,252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254	40
	1,840	2,292

本集團租賃各種辦公場所及打印機用於運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的租賃合約的固定租期為12個月至5年(二零二三年：12個月至6年)，可選擇延長一年(二零二三年：可選擇延長一年)。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短期辦公場所及員工宿舍租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該等場所的未償還租賃承擔為1,20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4,000港元)。

本集團的打印機租賃合約包含基於使用列印頁數的可變付款。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可變租賃付款的資料(包括與固定付款有關的部分)：

	固定付款 千港元	可變付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最低付款的可變租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65	254	1,319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91	40	1,331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未來租賃付款的潛在風險概要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確認的租賃負債 千港元	未計入租賃負債 的未來潛在租賃 付款(未折現)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確認的租賃負債 千港元	未計入租賃負債 的未來潛在租賃 付款(未折現)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預期未行使延長選擇權	403	476	116	5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263	3,263
匯兌調整	(3)	(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260	3,260
添置	34	34
匯兌調整	(12)	(1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82	3,282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051	3,051
年內支出	105	105
匯兌調整	(1)	(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155	3,155
年內支出	105	105
匯兌調整	(10)	(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50	3,25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3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	105

無形資產指(i)已購入之電腦軟件及(ii)本集團開發新電腦軟件產生之直接成本。

無形資產以估計可使用年期3至5年按直線基準攤銷。

兩個年度均未確認無形資產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商譽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538	538
累計減值虧損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538	538
賬面淨值	—	—

商譽減值評估

於上個期間，自收購從事電影及電視製作業務的思威制作獲得的商譽已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減值。

18.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	390	390
減：公平值變動	(366)	(366)
	24	24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已以代價50,000美元(相當於約390,000港元)認購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之私人實體之A輪優先股，佔該私人實體0.8%股權(「非上市股本投資」)。該私人實體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美國的線上平台銷售鞋履。

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不可撤銷地將非上市股本投資中的投資指定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原因為非上市股本投資為本集團因長期戰略目的而擬持有的投資。董事認為此分類項下的會計處理為投資提供了更多相關資料。

董事認為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保持未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4,000港元。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公平值計量詳情載於附註34(e)。

本年度內概無出售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二零二三年：零)。本年度內概無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產生的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權益內轉撥(二零二三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配飾及生活類產品	9	105

20. 合約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產生項目成本	8,254	7,300

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指為履行各項目未來履約責任而產生的項目成本。合約成本於確認相關項目收益的年度損益中確認為直接成本的一部分。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543	13,02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34(b))	(153)	(234)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附註(i))	5,390	12,792
租金及其他按金(附註(ii))	629	797
預付款項	952	1,394
其他應收款項	697	5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7,668	15,556
減：		
非流動按金	(280)	(298)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7,388	15,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附註：

(i)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34	124
年內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34(b))	—	110
匯兌調整	(1)	—
撤銷	(8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	234

年內已撤銷之貿易應收款項8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仍可予強制執行。

於年內，授予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一般介乎賬單日期起計30至60日(二零二三年：30至60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2,063	6,606
逾期一個月內	827	2,215
逾期一至三個月	2,144	3,452
逾期三個月至一年	99	301
逾期超過一年	410	45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3)	(234)
	5,390	12,792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472	8,166
一至三個月	2,535	4,024
三個月至一年	121	358
超過一年	415	47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3)	(234)
	5,390	12,792

(ii) 租金及其他按金

租金及其他按金中租金按金9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4,000港元)已支付予一間(二零二三年：一間)關聯公司，本公司執行董事胡陳女士及／或其配偶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租金按金須於該租賃終止時償還。

22.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率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於信譽良好並於近期無違規記錄的銀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10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合計為2,866,000港元，並存放於中國)。人民幣無法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且從中國匯出資金須受中國政府之外匯管制所規限。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i))	5,277	6,432
應計費用(附註(ii))	3,353	2,604
已收可退還按金	—	4,200
其他應付款項	1,480	78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	10,110	14,025
合約負債(附註(iii))	2,873	4,339
	12,983	18,3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合約負債(續)

附註：

- (i) 本集團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日(二零二三年：30至90日)。貿易應付款項按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278	5,238
一至三個月	718	1,008
三個月至一年	276	179
超過一年	5	7
	5,277	6,432

-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費用包括諮詢費用約43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37,000港元)及應計僱員福利開支約7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01,000港元)。

- (iii) 合約負債(即(i)提前自客戶收取的款項，及(ii)因完成相關事件或活動而未履行的履約責任)分開呈列。合約負債(不包括因同年內的增加及減少而產生的合約負債)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4,339	1,720
因年內確認計入年初的合約負債的收益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3,848)	(1,087)
因年內收取預售按金及分期付款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2,382	3,7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873	4,339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墊款預期將於1年內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政府補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遞延政府補貼	7,500	7,500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本集團獲授總金額為15,000,000港元之政府補貼(「補貼」)。補貼旨在支持執行一項定於二零二五年三月舉行之活動。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政府機構已發放50%補貼，由於補貼所附帶之條件於當日尚未達成，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遞延政府補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為支持執行一項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舉行之活動所獲授之政府補貼其中50%。由於上述政府補貼所附帶之所有條件於當日均未達成，故有關補貼於本年度確認為其他收入。

26. 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2,519	2,598	609	623
一至兩年內期間	315	318	146	149
	2,834	2,916	755	772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82)		(17)
租賃負債現值		2,834		7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租賃負債(續)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現金流量內	1,840	2,292
融資現金流量內	2,753	3,079
	4,593	5,371

2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000,000	4,800

28. 儲備

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份溢價

本集團股份溢價賬包括根據股份發售發行新股份所產生之溢價(已扣除上市開支及上一年度宣派及派付之股息)。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SV Vision (BVI)於過往年度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的面值與支付予該等附屬公司當時股東的代價之間的差額。

換算儲備

換算儲備包括換算功能貨幣有別於本公司功能貨幣的海外經營業務的財務報表時所產生的全部匯兌差額。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

- (i) 其他儲備根據對本集團於其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並不導致失去控制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如附註4.1下「綜合基準及附屬公司」所載列)設立及處理。
- (ii) 中國相關法律訂明的法定儲備。中國附屬公司須維持一項法定儲備金。轉移至法定儲備的最低金額為根據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計算的中國附屬公司的除稅後溢利的10%。倘法定儲備結餘達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毋須作出撥備。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虧損或轉換為資本。

公平值儲備(不可撥回)

公平值儲備包括於報告期末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公平值之累計淨變動並根據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財務資料概述如下。披露之金額尚未作出任何內部各公司間的沖銷：

(a) WomanBoss及其全資附屬公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25.9%	25.9%
流動資產	482	482
淨資產	482	482
WomanBoss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125	125
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7,322
WomanBoss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	2,560
年度溢利	—	9,8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1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7,323
WomanBoss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2,56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9,88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

29.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b) 思威製作及其非全資附屬公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44.44%	44.44%
流動資產	326	693
流動負債	(5,880)	(5,612)
淨負債	(5,554)	(4,919)
思威製作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2,010)	(1,774)
思威製作非全資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1,036)	(928)
收益	156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96)	(34)
思威製作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239)	(27)
思威製作非全資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101)	(12)
年度虧損	(636)	(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虧損	4	(1)
思威製作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虧損	2	(1)
思威製作非全資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6)	2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292)	(35)
思威製作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237)	(28)
思威製作非全資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107)	(10)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636)	(7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6)	(23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791	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就物業短期租賃之承擔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09	114

本集團租賃辦公場所及員工宿舍之初始年期為一年，於屆滿日不可選擇續約。未確認為租賃負債的相應租賃承擔載於上文。上述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31. 融資活動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是指其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之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其他借款 千港元	應付一間附屬 公司非控股 股東款項 千港元	租賃負債 (附註26)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56	3,28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租賃負債本金部分付款	—	—	(2,968)
租賃負債利息部分付款(附註8)	—	—	(11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	(3,079)
非現金變動：			
利息開支	—	—	111
租賃修改	—	—	442
非現金變動總額	—	—	55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56	7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融資活動之負債對賬(續)

	其他借款 千港元	應付一間附屬 公司非控股 股東款項 千港元	租賃負債 (附註26) 千港元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租賃負債本金部分付款	—	—	(2,589)
租賃負債利息部分付款(附註8)	—	—	(164)
增加其他借款	6,200	—	—
償還其他借款	(6,200)	—	—
支付其他借款利息	(90)	—	—
償還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17)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90)	(17)	(2,753)
非現金變動：			
利息開支	90	—	164
添置	—	—	1,465
租賃修改	—	—	3,203
非現金變動總額	90	—	4,83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2,834

32.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租賃資產訂立租賃安排，於租賃開始時之資本總值為4,66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4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關聯方交易

除附註10、21、22及29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與其關聯方訂有以下共同協定之條款之交易：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向MCL Financial Group Limited提供營銷製作服務所得收益(附註(a))	—	5
向胡建邦提供營銷製作服務所得收益(附註(b))	8	—
向4L 108 Leonard LLC支付的短期租賃開支(附註(c))	1,124	1,127
向得駿亞洲有限公司支付財資管理服務費(附註(c))	400	240

附註：

- (a)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周世耀先生為該關聯公司之控股股東及實益擁有人。
- (b) 胡建邦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胡陳女士之配偶。
- (c) 本公司執行董事胡陳女士之配偶及胡陳女士為該等關聯公司之實益擁有人。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主要管理人員指擔任有權力及負責直接或間接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職位的該等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552	504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752	5,25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3	120
	5,527	5,879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使用金融工具，面臨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價格風險等多種風險。

本集團並無任何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本公司董事監察財務風險管理，並不時採取所需之措施，以盡量減低該等財務風險。本集團之風險以及風險管理及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a) 外匯風險

貨幣風險指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主要與產生以美元、英鎊(「英鎊」)及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的業務有關。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公司董事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各年末，本集團以各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金融資產淨值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整體風險淨額		
美元	1,041	(2,365)
英鎊	2	—
人民幣	(7)	(3)

董事認為，根據聯繫匯率制度，美元兌港元的匯率合理穩定，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由美元引起的重大外匯風險。因此，並無進行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對本集團年內除稅後虧損的影響將微不足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以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債務證券、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應收控股股東及關聯公司款項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其他金融資產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其他擔保，致令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超過一定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本集團不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性所影響而非客戶經營業務所在的行業或國家所影響，因此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主要發生於本集團對個別客戶有重大風險承擔時產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二零二三年：39%)及74%(二零二三年：87%)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應收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釐定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性時，本集團會考慮應收貿易賬款自首次獲授信貸當日至報告日期信貸質素之任何變化。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指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批核。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設有評估程序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內部信貸風險評級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額度，並每年兩次審閱客戶信貸額度及評級。亦設有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用撥備矩陣計算)。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加權平均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未逾期)	0.53	2,063	(11)	2,052
逾期一個月內	0.60	827	(5)	822
逾期一至三個月	0.65	2,144	(14)	2,130
逾期三個月至一年	1.01	99	(1)	98
逾期超過一年	29.76	410	(122)	288
		5,543	(153)	5,39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未逾期)	0.56	6,606	(37)	6,569
逾期一個月內	0.59	2,215	(13)	2,202
逾期一至三個月	0.75	3,452	(26)	3,426
逾期三個月至一年	1.00	301	(3)	298
逾期超過一年	34.29	452	(155)	297
		13,026	(234)	12,7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顯示根據簡易方法確認為貿易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 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已出現信貸 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24	—	124
於損益內確認之撥備增加	110	—	11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34	—	234
匯兌調整	(1)	—	(1)
撇銷	(80)	—	(8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	—	153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由於自首次確認起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應收控股股東及關聯公司款項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乃結欠不同債務人，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人士的信貸風險為低。

銀行結餘乃存於信譽良好並於近期無違規記錄的銀行。本公司董事認為信貸風險為低。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銀行結餘計提任何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與本集團無法履行與其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的風險有關。本集團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算、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租賃負債以及現金流量管理方面面臨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目標為維持適當水平的流動資產及承諾信貸融資，以滿足其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要求。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基於合約未折現付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實際 年利率 %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1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不適用	10,110	10,110	10,110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 非控股股東款項	不適用	39	39	39	—
租賃負債	4.38-5.40	2,834	2,916	2,598	318
		12,983	13,065	12,747	31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不適用	14,025	14,025	14,025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 非控股股東款項	不適用	56	56	56	—
租賃負債	4.38-4.88	755	772	623	149
		14,836	14,853	14,704	1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d) 價格風險

本集團需承擔根據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所持有的非上市股本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2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 24,000港元)。非上市股本投資乃為策略而非買賣用途而持有。本公司董事認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非上市股本投資產生的股本價格風險甚微,因此並未就該等風險編製敏感度分析。

(e)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下表按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之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列賬之資產。有關輸入數據乃分類至公平值架構三個層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除包含於第1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輸入數據(第2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而釐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3級)。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層級: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非上市股本投資(附註i)	—	—	24	2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非上市股本投資(附註i)	—	—	24	24

附註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乃參照被投資公司所提供之資產淨值(「資產淨值」)列示。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下表概述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3級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所用估值方法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非上市股本投資	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非上市股本投資	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第3級公平值計量結餘於本年度之變動如下：

	指定按 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並非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彼等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並無較大差異。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租賃負債之公平值與彼等之賬面值相若，主要是因為該等工具將於短期內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24	2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6,716	14,162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093	20,514
	18,809	34,676
	18,833	34,700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110	14,025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9	56
— 租賃負債	2,834	755
	12,983	14,836

3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以維持最佳資本架構，從而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股東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於年內，並無對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任何更改。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其中包括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披露的股本及儲備。

37. 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Explorer Vantage。胡陳女士(即Explorer Vantage之控股股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最終控股股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年末之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0,409	20,409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55	13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4,148	40,31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0	2,046
	34,693	42,491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281	29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4,969	11,433
	15,250	11,731
流動資產淨值	19,443	30,760
資產淨值	39,852	51,16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800	4,800
儲備	35,052	46,369
權益總額	39,852	51,169

本公司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為簽署：

胡陳德姿
執行董事

周世耀
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個別儲備部分由年初至年末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53,131	21,643	(22,397)	52,377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6,008)	(6,00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53,131	21,643	(28,405)	46,369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11,317)	(11,31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53,131	21,643	(39,722)	35,052

* 本公司繳入盈餘指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根據企業重組收購之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與本公司作為代價就收購發行之股份之面值的差額。

財務摘要

下文載列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摘要，乃摘錄自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91,494	53,730	59,646	51,385	56,282
除所得稅前虧損	(9,968)	(5,858)	(2,579)	(16,921)	(2,075)
所得稅開支	(365)	(221)	(360)	(168)	(882)
年度虧損	(10,333)	(6,079)	(2,939)	(17,089)	(2,957)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9,993)	(8,601)	(4,445)	(13,491)	(620)
非控股權益	(340)	2,522	1,506	(3,598)	(2,337)
	(10,333)	(6,079)	(2,939)	(17,089)	(2,957)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67,370	80,744	76,713	82,677	98,298
負債總額	(24,103)	(27,300)	(17,053)	(19,599)	(18,170)
資產淨值	43,267	53,444	59,660	63,078	80,128